

海川文摘特刊 (一)

目录

鲁肃: 民主主义、共产主义和法西斯主义	2
洪哲胜: 从民进党是不是列宁式政党谈起——回应芦	7
狼协: 胡温新政向何处去?	9
随便: 美国民主制度批判	12
郑若思: 红色图腾的破灭——大视野下的法国大革命	13
zhongyong: 1962年中印边界上, 中国	23
云儿: 言论自由与言论限制	29
芦笛: 从金庸小说说到国人内心世界	31
东海一臬: 勒马回缰归去来——戒网告白	35
马悲鸣: 加拿大悼亡	37
湘君: 何处祭英灵	40
钟舟: 七夕遐想	42
寒蜚花: 《虫变》	45
幽灵: 漫话芬兰	49

民主主义、共产主义和法西斯主义

鲁肃

民主与独裁作为社会的决断体制，古已有之，几乎从有人类社会就同时存在着。在过去，你独裁你的，我民主我的，各个社会各有自己的传统，井水不犯河水。民族和国家之间虽然时有战争，但大都是为了经济利益，政治冲突很少。

在古代，政治斗争主要发生在社会的内部。有纯粹为权力斗争的，如争夺皇位。有为变法斗争的，如我们熟悉的‘儒法斗争’史，也有混合在一起的，如商鞅变法。也有为民主权利斗争的，这种斗争却只发生在民主国家内部，反对的是专权。这种斗争我们中国人一般不熟悉，很自然地把人家的权利斗争‘说穿’成我们的权力斗争，自以为理解很有深度，其实是对不熟悉的事情的歪曲理解，其实不然，此是后话。

今天单表这民主社会和独裁社会近百年来居然夹杂在民族和国家的冲突中，扮演着有时甚至是主角的作用。历史更始演化出三种新型国家：民主国家、共产主义国家和法西斯国家。

首先出现的是民主主义国家。随着基督教的改革和古代希腊和罗马的价值观被拉丁条顿民族重新发现，人类历史进入了新的世纪，产生了新的价值观，那就是单个的个人价值至上，比一切都大，仅次于上帝。这种新的价值观必然导致社会的组织方式发生相应变化，演变出现代民主社会的雏形。由于这个过程伴随着科学技术工业的兴起，很多人就以为民主是科学技术文化的发展及工业的产生带动社会财富的增加而导致的，其实如果真的说它们之间有因果关系的话，也应该是相反，或者是在个人主义及理性主义主导下的互动关系。然而这也不是我今天要说的，我只是说现代民主如此这般地发生了，并且相继建立了几个民主制度的国家，到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的时候，主要的有：英国、美国、法国、德国和意大利。但德国和意大利却转化成为法西斯国家。

民主作为一种意识形态在各国的迅速蔓延，有两个原因：一个是因为价值观被接受；另一个是因为民主和科学被认为是强国利器。民主被作为价值观接受也有两个途径：一个是改后的基督教的传播，一个是新价值观的理论传播。在中国，民主主要是被作为一种摆脱落后的手段接受，以为形式上民主了，社会自然会进步，目的不是个人之自由而是民族的强盛。接受民主作为个人价值观的其实并不多，即使接受了，也主要是知识分子得到了一种新的时髦理论，就象懂得了所谓‘科学道理’一样，是一种现代教育的结果。不管怎么说，在传统的专制社会内部产生了民主思潮和民主运动，尽管这种思潮和运动在各国强弱不同。

这种情况也出现在了当时落后的俄国。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俄国发生了急剧的变化。先是上层知识分子或知识分子化了的社会上层人士构成的社会民主派推翻了封建继承的沙皇体制，建立了民主社会的雏形。但紧接着就被以列宁为首的布尔什维克左派领导的政变推翻，继而又被斯大林的新制度体系全面改造，出现了当时唯一的共产主义国家。

共产主义的出现，我们大家很熟悉：起源于马克思的资本论和共产党宣言。马克思

提出了剩余价值和阶级斗争学说，把阶级斗争当作历史发展和进步的动力，无限拔高了阶级之间冲突的合理性，以为是人类通向理想社会的关键因素，不仅仅是利益集团之间的冲突而已。然而斯大林式的共产主义的出现并非仅仅由于马克思主义，苏联共产主义还受到非马克思的社会主义的重要影响，事实上马克思主义也是这个思潮的一部分，这种思潮就是否认个人利益而情调民族或国家利益，个人的利益在国家利益之下实现。这种影响国家主义的思想被普遍忽略了，马克思强调政府的作用，但对国家，他以为是历史范畴，并很快会也应该消亡，并不太重视，但在苏联，共产主义完全国家化了，国家决定一切，个人利益服从国家利益。但这种国家化是对内部而言，对外部，它并不太提倡民族主义。

至此，世界上出现了两种新的国家：个人主义的民主制度国家和对内国家主义对外国际主义的共产主义国家。

第三种重要的国家紧接着就登场了：法西斯国家。

说起法西斯，大家首先认为是恶魔主义。但这是从结果而论的，先放弃好坏的评价，让我们看看法西斯主义到底的什么东西。

众所周知，无庸质疑，法西斯主义的政治家鼻祖是墨索里尼，然而其思想作为一种思潮并非完全由他发明，不管怎么样，法西斯主义的大概是：民族和国家是价值的主体，其他不过是细胞，个人和家庭、阶级、社会集团都是民族的组成部分，民族利益至上。由此推演出：首先说对内，反对一切牺牲或威胁民族利益的思想、组织和活动，比如：个人主义被认为是自私和无耻的一种主义，因为它把个人利益凌驾于民族利益之上，对民族利益构成了威胁。过分贪婪的资本家和投机分子也是民族利益的敌人，因此对垄断的托拉斯和高利贷商人要坚决打击。共产主义以阶级利益凌驾于民族利益之上，时刻会里通外国的无产阶级政党作出损害民族国家利益的举动，因此也是民族的敌人，是X奸。犹太人根本不会顾及所在国家民族的根本利益，为了他们自己的私利而兴办的银行和商业对所在国的民族只能形成剥削，财富随时会流向国外，战争发生时投敌，至少会里通外国的犹太势力，在经济上构成对国家的伤害，因此要坚决剔除。另外犹太的思想是个人和国际的，至多是犹太民族自己的，对所在国民族有害，因此也要禁止。法西斯的对外政策也由此而来，为本民族的利益，可以不顾其他民族的生存，本民族至上，甚至生物学上就高人一等，因此，有天然权利为本民族的生存进行扩张和掠夺。共产主义国家由于有勾结国内共产党作出危害本民族利益的可能，并且是共产主义的大本营当然是敌人。民主国家虽然愚蠢地不在意识形态上构成威胁，但本国国内的民主由于是建立在个人主义之上的，是低效率的，是不以民族利益为重的，因此也是敌人，要坚决取缔。而代表民族根本利益，也就是绝大多数人民的根本利益的英明政党和领袖应该被予以重托和信任，实行独裁。

以上就是法西斯主义的内涵。顺带要说的是，有些国内学者以为法西斯主义有两个基本观点：极端民族主义和反对个人主义，其实这不过是法西斯主义对内对外的自然展开，国内学者很多对法西斯主义理解肤浅，一如他们对民主社会理解之肤浅。

因此，法西斯主义其实就是一种民族或国家利益至上的主义。在德国，纳粹作为一种德国的法西斯主义，全称是国家（或民族）社会主义工人党，从名字上就道出了它的法西斯主义的主张。日本法西斯在英语里也是nationalism和军国主义的结合。顺带要说的是。国民党也是民族主义的，也有法西斯主义的主张，从孙中山开始就有，在英语里，也将国民党说成是一个Nationalism 政党，不过国民党也混杂着民主主义，所以不能说他是法西斯政党，只能说有很多相似的地方，直到蒋经国晚期才转化成民主政党。

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前，在世界列强之间就有了三种国家：民主主义、共产主义和法西斯主义国家。当时的法西斯国家还有西班牙和葡萄牙。

第二次世界大战主要就是在这三种新的国家之间展开，同种类型的国家结合成同盟，不同阵营组成临时‘盟友’或‘友好国家’，开始是苏德，后来是苏联和英美法。他们互为敌人，势不三立。二战首先消灭了法西斯（其实是自取灭亡），冷战又逼垮了共产主义。然而思想，特别是法西斯思想，仍然普遍存在。

民主制度是以保护人权（不是民权，更不是人民的福祉）不受侵犯，无论这种侵犯是来自个人的、团体的、阶级的、民族的还是国家的。民主制度是消极地保护个人的基本人权，不是积极地推动或帮助人民的幸福生活的实现。

法西斯主义和共产主义是以争取人民的福祉为目标，人民把自己的权利（如果有的话）联系起来并委托什么代表，独裁者领导的独裁团体代表独裁民族或独裁阶级实行独裁，并积极地意气风发地实现独裁领袖指出的目标，据说那就是民族的或阶级的、甚至人类的伟大目标。

民主制度的出发点是消极的，体现在：防卫原理，以人性恶劣造成的侵权行为为假想敌。至于自由会导致什么，人类的社会目标（如果存在的话）是什么，则是上帝的事情。

法西斯和共产主义是积极的，体现在：进攻原理，以人性中光明一面为假象战友，以构成理想社会——人为制定的理想标准为目标。为了达到理论家或政治家指出的人类的理想状态，人类应该积极地组织起来建设社会主义或其他什么主义的大厦，并对反对势力主动进行打击。

民主主义以个人自由平等为基本价值观，民主制度的建立是一种理性的、不得已的妥协，并且自身也是一种妥协机制。民主制度和民主的基本价值，即自由意志，的关系是二律背反的，又是相互依存的。

法西斯主义和共产主义以一个民族的根本利益或阶级的根本利益为价值观，制度是实现理想的工具，是积极存在的，是与价值观协调在理论上至少口号上一致的。

民主主义制度建立在理性妥协的原理上，并不以思想或行为的一致为目标，妥协的达成需要各方的辩论、说服、讨价还价，不求改变人们观点和利益的各异，只求达成一时之妥协，是不彻底的，肤浅的，它的彻底性和深刻性交托自然法则或上帝，人类承认自己的局限性，但对自然法则和上帝具有坚定信心。

法西斯主义和共产主义建立在斗争的原理上，以思想和行为的一致为目标（要团结起来、组织起来），以独裁为达成目标的手段。它们相信，有先进的民族或阶级，特别是这些民族和阶级利益的代表（冲锋队和先锋队）可以委托以人类福祉的大业。他们具有完整的计划，以‘我的奋斗’、‘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或‘主体思想’之类为指导，在‘领导我们的核心力量’的领导下，对领袖的计划具有坚定的信心。

民主主义肤浅，它的深刻性来源于自然法则或上帝；法西斯主义和共产主义深刻，它的肤浅性来源于他人为。

民主主义把社会切割成‘肉丁’——一个人，并平等地、以制度为依据地尊重每一个肉丁，承认他们自身存在的价值和活力，并认为是至高无上的。

法西斯主义把社会按照民族纵向切割成条，共产主义把社会横向按照阶级切割成片，不承认条与条或片与片之间的自由和平等，更不承认个人的价值，个人只有在成为

民族或阶级的一份子的意义上有价值，某个民族或某个阶级的价值或利益至上。

民主主义以对邪恶的警惕和防卫为出发，把‘美好的实现’放在制度的以外，听天由命。

法西斯主义和共产主义以先进民族或阶级、先进民族或阶级的代表、代表的领袖的伟大光荣正确为出发，不认为邪恶是伟光正们的问题，而且伟光正们已经伟光正到可以自身清理自身的邪恶问题的程度（因此也就更说明了它的伟光正！）。

民主主义是‘龌龊’哲学，严密而不美观。法西斯主义和共产主义是‘高尚’哲学，宏伟壮丽令人激动，却有致命漏洞。

历史证明：龌龊的、肤浅的、肮脏的、自私的自由主义理性妥协制度下的社会——民主主义社会，不被人们赞美、但被人们接受，甚至在低效率地前进。

高尚的、深刻的、光明的、大公无私、体现人类智慧极限的积极制度——法西斯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被人们称颂、激励多少人为之牺牲，最后却纷纷演变成极端邪恶的希特勒、墨索里尼、斯大林、毛泽东、金日成、齐奥塞斯库、波尔布特领导下的极端黑暗的社会。这种社会时而高歌猛进，时而坠入深渊，而且一旦坠入，几乎不可自拔。

以马克思的理论为基础，共产主义者建立了他们的信仰。因此，理论一旦建立，则任何对理论的置疑和更改将直接导致信仰的崩溃。理论的信仰化虽然坚定了对理论的信念，但却是与理论的本质背道而驰的。共产主义者对世界的看法必须也出自同一套理论，即所谓共产主义的世界观，共产主义的理论奠基人在提供社会组织建设理论的同时，必须建立完整的世界观，包括道德、伦理、审美、哲学、科学观、历史观等等，即使他们没有做到这么全面，信仰的需求也使得他们的追随者必须从他们的书信、谈话、日记、笔记和随笔中挖掘出相应的思想苗头，然后建立起所需要的理论体系，如：辩证唯物史，自然辩证法等等。这些都是理论的信仰化本身所需要的。

共产主义对于世界的认识既然是建立在理论上的，那么他们对世界上任何事情的解释就变的必须有理论解释不可，新的理论只要不和基本理论对立，最好是有根有据，就可以成为理论体系的一部分。

共产主义的这种思想方法，即根据理论去理解世界，世界观建立在理论系统上，导致他们看待事物变化，就习惯于必须有一种理论作为指导，那种认为研究什么东西必须有一种思想方法做自觉或不自觉的的指导的提法，也都或多或少来自于同一种前提，即必须有也必然存在一种理论在起指导的作用，由理论而来的世界观所起的作用无所不在，如果谁不‘清醒’地认识到这点，要么是糊涂不自觉，要么是有意捣糨糊。

这种思想方法还有好多其他表现，甚至习惯于这种思维的人在民主的实现上，也基本呈现着同样的倾向：认为民主是一种理论、一种计划、一种工具，它的可靠性来源于计划的周密、有效。如果民主是值得信赖的富民强国的方略的话，也是可以从理论上分析清楚的，至少是可以和其他对立的思想做理论比较的，鲁肃以为不尽然。

民主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差距是非常大的，它们不是两种并列的、可以放在一起用一种客观的理论做出全面比较的两个思想体系，因为民主主义本身就不是思想体系。民主主义甚至在最基本的思想方法上就和共产主义根本不同，那种以理论进行分析民主主义本身就是糟蹋民主主义，因为民主主义的前提是信仰，不是理论，更不是科学理论。

民主主义，首先它的核心价值来源于信仰：个人神圣和自由、以及理性。其次，在由其核心价值导出它的整个体系，注意，这个体系的特征是：它是一种制度性，而不是理论构架。民主主义由其核心价值直接导出制度体系，包括了政治的、法律的、经济

的。理论的作用是在核心价值 and 导出的制度体系间架设逻辑桥梁。可见，民主主义的信仰，不光是体现在对核心价值的肯定上，而且对逻辑本身及其作用也具有信仰。另外，民主主义没有许诺民主主义本身会导致所谓社会的进步和社会问题的解决、它不仅不以‘国家’或‘民族’的利益为出发点，它甚至对个人的幸福也毫不关心，它只是尊重个人自由而已，任何对尊敬的超越，就是不尊重，不尊重就是侵犯，至少可能导致侵犯。但民主主义在这里有一个重要的信仰：尊重个人并建立合理的制度，将会自然（！）导致个人的幸福和国家及民族的强盛以及社会的进步。这一切归于自然法则和上帝，即使理论分析不清楚，那也是理论的问题。民主主义说白了是一种‘自然主义’或‘基督教主义’。

民主主义以信仰为基础，在那上面建立理论。共产主义以理论为基础，在那上面建立信仰。共产主义者说：我们的信仰是有理论基础的；而民主主义者则说：我们的理论有信仰做基础。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从民进党是不是列宁式政党谈起——回应芦笛《台湾二题》

洪哲胜

民进党尽管与美国的政党不同，它有各地常设的党部，党部也有定期的会议。但是，把它说成是列宁式的中央领导式的政党，那就离题百里了。

这一点可以用党的中央委员会的构成来看出。在国民党，中央委员有一大部分是党主席指定的（相当多，我手上没有数字），剩下的才由党员代表选举产生。民进党则不然，100%由党员代表选举产生。因此，国民党的领导是由上而下的，而民进党则相当地反应了各地党员的想法。

国民党自来全党服从中央，大家望中央，选举依赖中央的党的支援。民进党不同。在民进党的前身，由于国民党的白色恐怖统治，以及对于人民结社的强烈镇压，大家养成各自为政、独立斗争的势态。这样的习性，到今天仍然存在。因此，民进党没有国民党、亲民党的表面的团结一致。它本身从里子到外表，都是一清二楚地派系地林立。没有人会无条件地听从中央的一元式的领导。正因此，民进党中央即使要转变路线，它都需要刊发一些“说帖”，派员到处向党员解说，展开说服工作。这时，解说者到处都会听到异议。

把“对蓝军的挑衅，民进党各地党部骨干非常气愤，反复请示中央是否应该反击”看成一个笑话，显然没有理解民进党选民的成熟度。他们当然可以自主地组团携械到台北市与泛蓝群众械斗，但是，他们宁可听一听民进党总部的意见。民进党派了数百人接电话，向来电的无数民进党群众解说，为什么不可出击，最后以“道理”说服群众，让反制的行动消失于无形，让自己成为对手暴跳如雷前面的一个冷静文明的群体。这就给泛蓝挖下了坟墓，叫他们从此只能走下坡路。

在中共的武力威胁之下，在泛蓝的软脚虾政策面前，民进党的组织形式大概也只能如此。只有当这两个因素消失之后，台湾才有可能进一步转化而采取美国式的软性政党方式。

由于台湾有械斗的历史，由于台湾的民主化是在激烈的抗争行动的冲击之下才取得成绩的，现在，议坛的械斗还是相当地风行。现在台湾已经有了初步的民主，应该鼓励的是：尽快走上法治的道路。法律不好，可以修订。大家依法办事。

上次国民党选输了，把政权和平地交出，让我大为安心，我也一再公开表扬国民党的风度。因为，我原先认为国民党不会有这么优雅的表现。这次国民党选输了，竟然展现出它的本来面目。我当然就不能容忍了。但是，我还是克制自己，不让自己给泛蓝火上加油。

我不认为在有法可依的情况下，泛蓝的领导人在刚刚听到败讯的时候立即鼓动支持者包围总统府示威，是一件合理的动作。至于泛蓝当晚在马英九的警告下继续逾时示威，则已经非法。后来，泛蓝立委鼓动群众冲击破坏中选会，也是非法。其后的一些合法集会到后来也演变成为暴力流血时间，当然更是非法。只是完全不可容忍的。连宋看到群众跟着他们鼓捣，也许心中自以为了不起。但是，我敢说，他们正在吞食他们自己

定制的毒药，正在终结自己的政治生命，而且，恐怕也会败坏泛蓝年轻世代的前途。

我想，台湾这次总统选举的事后争议，是一个很有借鉴意义的个案。很多类似的毛病，在中国民主化的进程中，都有可能重复发生。因此我冷静地观察，看看有没有大陆人冷静地检视：哪些行动是合适的，哪些行动是不合适的，看看哪些行动是合法的，哪些行动是非法的。

可是，除了少数几位以外，大多数的大陆人，不是想从中领取教益，而是放纵自己的喜好——喜好统一、反对台独——，根据它痛骂阿扁，没有理性地呼应泛蓝的暴行。这让我失望。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胡温新政向何处去？

狼协

最近中文网上社区关于江湖之争很热闹，老狼不是太感兴趣。我觉得江湖之间的政治立场不见得有太大的区别，而江退是迟早的事情。连邓伯伯最终都要消失，何况江叔叔。如果江在位时无意或无法推动政治改革，那么唱不唱这出戏，怎么唱，都是后来的人的事情。所以，退只是个时机选择的问题。我也不觉得江有多大问题值得后来的人清算的，所以他也犯不上为此过分恋栈。

江时代还是做了一些事情的。不说延续了邓伯伯改革开放的总方针，没有开历史倒车（像六四后那样），江的里程碑是“三个代表”。虽然中国共产党从来就不是什么“无产阶级先锋队”，但是指导思想确实是马克思列宁主义。三个代表的关键意义不是“改变了无产阶级的统治阶级地位”（中国的无产阶级从来就没有取得过统治地位），而是彻底放弃了共产主义理想，改变了执政党的成份。这对最后冲破意识形态的藩篱具有决定性的意义，其意义不低于当年大破“两个凡事”。

这基本上将接任者在意识形态的障碍去除了。自此之后，中国受“左”的压力基本上来自于民间利益受损阶层及其代表（真的和假的）。而这些阶层是中国人数最大的社会底层，风险更大，更难应付。

所以，不管是对胡还是江，过多的强调他们之间的分歧和斗争，已经没有多大意义了。Game已经over. 实际上，胡应该高调肯定江，以避免不必要的障碍和风险，巩固其权力基础。

那么随着胡温全面接班，胡温会认为他们所面临的最重要问题是什么呢？

我认为还是发展经济。这个应该是相当长时期内的中心。只是围绕着发展经济，需要解决的问题是：阻碍经济发展的最重要因素是什么？

六四前中国的知识界鼓噪说，中国当时已经到了如果不进行政治改革，经济改革再也进行不下去了的地步。六四后政治改革根本没有动，经济改革却一直持续了下去。当年看起来很严重、很难办的价格体制改革，用工制度改革，福利制度改革等现在早就“轻舟已过万重山”；除了产品市场，其它的生产要素市场，如资金市场、劳动力市场已经初步形成。生产各要素已经可以在大部分领域内快速进入、组合。中国已经成为了一个准市场社会,并且经济在此基础上连年高速发展。

中国的知识界现在仍然需要回答，在现在的发展阶段，政治改革是否必须，是不是如果再不启动政治改革，经济改革就再也进行不下去了，甚至面临崩溃。不讲清楚这个道理，决策层就无法获得足够的动力去推动政治改革，或者准确地说，去推动很多人所希望的那种政治改革。因为这毕竟是蕴藏着很大政治风险的事情，至少在他们看来是如此。

一直以来呼声最大的政治改革无非是以下几个方面：

1) 以言论自由为特征的舆论监督；2) 以司法独立和确立法律最高权威为特征的法治

社会；3) 以和平的政治竞争与制衡为特征的共和体制；4) 公民社会与民选政府

这几条的迫切性是由上至下，而难度是下至上。所以其实施的顺序也应该是由上至下。

如果政治改革并没有那么迫切，那么决策层就会满足于继续专注经济发展，政治改革方面只是做一些铺垫，比如培育民间社会，发展基层选举，在现有框架下完善法律体制，逐渐将政府权力从经济干预中剥离等等（这些在邓、胡、赵、江时代也一直在做，虽然速度比较慢）。因为他们相信，只要经济能够持续平衡发展，人民生活能够逐渐提高，政治上的事情就会好办的多。

对于民主政治来说也是如此。一个健全、稳定的民主社会的最坚实的社会基础应该是一个强大的中产阶级。一个社会的主体如果是压倒多数的“无产阶级”，那么不管这个社会的财富总量有多大，这个社会都不太可能是稳定的，而且在这个土壤上栽种民主之桔的味道，很可能是苦涩的。因为市场社会是“自由”的基础，而市场社会的基础，是对产权的明确界定与保护。在一个穷人占多数的社会里，主流的意识应该是对财产的掠夺而非保护。于是我们就看到了南美和印度的民主之花，结出的果实真的不怎么甜美。海纳百川俱乐部里的一部分原成员，公然主张以所谓“多数”的名义和手中执掌的托管服务器的权力，去抢劫别人的财产，由此导致了海纳百川的沉没和新海川的诞生。而这些人却有着强烈的民主理念。可见“民主”不一定就是非常神圣的东西，其本身是完全可能侵害自由的基础的。

于是这就产生了一个问题：如何培育中产阶级？由于财富的分配模式的差别，经济的发展并不必然地孕育出强大的中产阶级。权力和金钱在市场中的交换，不但严重地侵蚀了市场竞争的游戏规则，妨碍了经济发展，也导致了以绝大多数人贫困化为代价的财富向少数人手里集中。但是股份制度和股票市场的出现，已经使得财富的集中并非规模经济的必要条件，从而并不值得为此付出重大代价。所以，这种两极分化已经有害无利。如果不控制在一定的程度，就会导致社会动荡，从而最终阻断经济发展的进程。

针对这个问题，现有的措施比较重要的就是：

1) 惩罚腐败案件（自上而下的模式）2) 剥离政府权力（小政府策略）3) 以立法限制政府权力（行政诉讼法，行政许可法等）

这些措施有效，但效果也有限。再往下走，就是政治改革的敏感地带了。比如上面提到的言论自由、司法独立、培育民间利益团体等制衡措施。这些都是双面刃，而且剑剑封喉。我觉得除了培育民间利益团体之外，言论自由、司法独立的重大意义大家已经谈得足够多的了。我们如果更现实些，应该多探讨一下试行这些改革可能遇到的风险和规避风险的办法（哪怕只是对共产党本身而言）。毕竟没有人蠢到为了理念去自掘坟墓。尤其涉及到利益，即使自己开明到这种地步，离开了他所代表的利益集团，也很难成事的。

可能的风险主要是这些改革既可以成为社会矛盾的缓冲器和泄洪口，又可能成为社会运动的触媒，从而使局势失控。毕竟控制和消除腐败，可以有助于减缓社会矛盾，但并不能从根本上消除社会矛盾。现在的社会矛盾的根源是因为改革引起的。经济改革砸碎了一大批人的铁饭碗，将大量的农业人口从土地上释放出来参与城市就业竞争，财富的强烈反差刺激和提高了人们的欲望。这一切并不能借助于反腐败或者政治改革解决，国家财政也是杯水车薪，并不能救万民于水火之中。一切政治改革的鼓吹者，如果有起码的责任感，就不应该回避这种风险。但我们不能以这种风险为借口拒绝改革，而是要

认真研究这些风险，并且找出规避风险的办法。

那么开放言论自由和培育民间利益团体的风险何在？

根据西方社会控制理论，舆论传播和有效组织是社会运动发生的必要条件。正是因为控制了这两个要素，我党在大饥荒年代才可能饿死了那么多人而不发生动乱。那么要求政治改革的人们就必须回答，在现在的条件下，继续控制这两个要素，是否仍然能够保证不发生动乱，从而保证经济改革继续前进。

我觉得可以从下面的思路去回答问题：虽然在客观上，经济改革造就了庞大的利益受损阶层，但生存问题已经不可能像“三年困难时期”那么严峻；但是在主观上，改革开放已经大大提高了人们的欲望，提供了期望的参照系，从而也就可能减低了容忍力和耐受力。社会控制的程度也较毛泽东时代大为减弱，而且不可能倒退了。如果这个时候遇到突发事件（比如台海战争）而使其它有效控制减弱，相关的人群中仍然有可能在短时间内聚合起巨大的能量。从而在瞬间突破控制，产生出没有发育成熟的组织和无序的舆论风潮。而这种没有发育成熟的组织和无序的舆论风潮自身缺乏对社会主体的控制力，社会各阶层和利益集团之间从而根本无法有效的沟通和谈判，能量只能放而不能收，其结果就像海啸一样，具有极大的破坏力，最终只能诉诸暴力解决。这个过程就是“六四”的过程。

相对应的，我们应该回答的第二个问题是，如果放开这两个要素，是否就一定会发生动乱。

我的想法是不一定。燃烧的条件除了氧气（上面说的组织和舆论），还有更为根本的可燃物质，即木柴什么的。成熟的独立组织和舆论可以提供安全的通道泄放能量，缓冲和化解社会矛盾。再说，可以步步为营，先放开危险性小的，再放开危险性大的。比如，开放言论自由，就可以规定，不允许煽动性的言论。又比如结社问题，可以先开放甚至鼓励非政治性团体的结社，比如现在的温州商会，影响就非常大。它协调利益集团内部的关系（比如禁止假货），同时统一对外的行动，维护整体利益，比如对欧共体的反倾销应诉。中国社会通过这些利益团体成为一个有机体后，风险就小多了，因为各阶层都形成了有效的途径进行和平的沟通、谈判与互动，而不是离散社会里那种非组织的力量只能听凭情绪的瞬间爆发。毕竟，跟一个有效组织的领袖的沟通并影响其决策要比跟一盘散沙的阶层成员沟通并影响他们的集体行动要容易的多。这些领袖不是那种惟命是从、唯利是图的傀儡，而是能够真正代表本阶层利益、有号召力的、理性、成熟、妥协的人物。

这种逐步开放的尺度，虽然如何界定是个问题，但那已经转化成技术性问题，就好解决多了。另外，设立政治改革特区，试行某些具体的改革措施，也是控制风险的好办法，同时也将是胡温可以媲美于邓伯伯经济改革特区试验的一个里程碑。

只有将问题具体化，即研究哪些政治改革具备什么样的紧迫性，为什么不现在启动就不行，具体的政治改革措施将面临什么样的风险，并且研究解决这些风险的途径，相关的讨论才不至于流于空泛。

后面我将在另外一篇文章《从海纳百川的沉没看中国政治改革的困局（二）》中继续讨论来自于另外一方面的风险，即中共党政的执行阶层，胡温的权力基础。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美国民主制度批判

随便

美国三权分立，互助监督和牵制的制度，大体是这样的：1. 国会对政府和最高法院的牵制监督国会加上各州可以修改或者制定宪法，限制总统权力。国会可以提出和批准法案，也可以弹劾总统，或者逼其下台。尼克松达到了这个命运。克林顿接近了这个命运。国会可以立法反对最高法院的某个判决，可以否决总统对官员的提名，或者决议反对总统的行政措施。

2. 政府对国会和最高法院的牵制监督总统可以决定否决一次国会决议。可以指定最高法院法官，可以提名官员，可以发布总统令。总统负责法律的实施，掌握全国军队。

3. 最高法院对政府和国会的牵制和监督高院不制定宪法，但是它根据本身对宪法的解释做出判决。因此，对于国会和总统都有牵制。几年前就决定了谁当总统。除此之外，可以肯定或者否决下级法院对宪法的解释，可以判定国会或者总统的行为不合宪。

形像地说，美国制度就是三个臭皮匠表演一台扯皮戏。扯皮的优点是有益于使决策趋于折衷，平稳，妥协。缺点是耗费金钱，缺乏效率。

如果社会足够富裕，可以支付的起这出戏。而支持这出戏的，是一个几年一次的，叫做公民选举的大戏台。理论上，选举体现民意，是最和平的政变。得民意者得势，失民意者向隅。通常认为国会政府都‘为人民服务’—并非因为他们都是好人，而是因制度迫使他们受全民的监督。假如他们行为不检，或者人民觉得他们做的不满意，便可以撤换他们。

但是且慢，既然民意是这个系统最重要的力量，要研究美国制度，就得研究民意的形成。

俺看这个制度最大的漏洞，就在这里。只指出几个致命的问题就够了。

第一，民意是受金钱操纵的民意受金钱操纵是明显的事实。既然媒体是人民信息的主要渠道，多金者就可以利用金钱把持媒体，或者收买媒体时间，施加比对手更大的影响力，赢得更大的当选机会。钱从哪来？当然是从占美国人口5%的富人那来，从大公司，大利益集团来。一般民众纵然身是铁，能打几颗钉？有些逐鹿者本人就百万甚至亿万富翁。布什契尼石油起家，就很趁钱的嘛。政治献金，也是一个富翁干政的很好途径。总之，选举是阔佬的游戏，无钱无势的民意常常在金钱的攻势之下失守。

说到底，美国主要媒体的大股东，还不是那些大富翁吗？他们花钱选上的人，当然为他们服务。所谓谁出钱，谁点菜。美国富翁出钱，能让第七街那位叫化子点菜？门儿也没有啊，不符合经济规律嘛。正如共产党用掉脑袋入了大股，成了中国这公司的大股东，他能让搞台独的洪哲胜，搞恐怖的王秉章，搬家具的吴学灿点菜吗？不可能的事吗。当然点他们还是可以虚点，但只限于精神会餐。真要伸出嘴吃，可就得留神挨嘴巴了。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红色图腾的破灭——大视野下的法国大革命

郑若思

一九八九年，即法国大革命二百周年，是中国人法国大革命观的分水岭。五月宣布戒严的那个闷热浮躁的夏日，我的好友兴致勃勃地形容：“今晚的气氛就跟攻占巴士底狱的时候一样。”

此言令我至今回想起来仍然忍俊不禁，两百年前的法兰西革命对我们来说比“毛主席长征两万五”还要遥远，真正是“听说过，没见过”，却像一场实况转播过的“世纪之战”球赛一般耳熟能详，能用来形容和类比亲身经历的事物。我就不止一次从“高自联”的广播里听到“以实际行动向法国大革命二百周年献礼”之类慷慨激昂的发言，加上巴黎公社催生的《国际歌》，所有我们崇拜过的红色图腾似乎都在那场风暴中闪亮登场，而口若悬河的吾尔开希之流，可能也在万众欢呼中过了一把罗伯斯庇尔的演说瘾。现在回想起来，曾经留学法国的邓小平听说这一切的时候，大概倒抽一口冷气。

转眼进入九十年代，在很多参加者的眼里，八九民运也不再伟大光荣正确，连累着当年天安门孩子心目中的红色图腾——法国大革命，也从巅峰跌落谷底。最先站起来发难的是“新中国红旗下”的第一代人。读着《牛虻》长大的“新中国同龄人”，在四五事件时对“欺骗了主”的“红衣主教”就已彻底幻灭，而八九民运的失败则凸显了熏陶数代人的红色图腾如何荒谬。

在质疑者眼里，法国革命是用虚幻的“公意”取消个人权利，好言革命，动辄暴动的浪漫激进左倾政治源头。例如我所尊敬的自由主义学者朱学勤教授就说：“以卢梭滥觞的法兰西政治文化，已经融进了中华民族的政治血液、政治性格，百年不衰，当大陆新一代知识分子欲向“解放”的路上迅跑，首先拿起的解放利器，竟还是这一羁绊自己的思想绳索。”与朱先生属同代人、又对党文化有着入木三分批判的芦笛先生也说：“法国大革命是世界历史上最坑人、遗害、流毒最深最广的历史事件，而卢梭就是罪魁祸首，法革乃后来社会主义革命的鼻祖，卢梭大概能算马列之鼻祖吧。”

两位先生对卢梭学说以及法革当中出现红色恐怖的批判，我是赞成的。但是，喝狼奶长大的经历却使我疑惑：暴力革命能否涵盖法国大革命的整个历史进程？卢梭的学说固然对法国大革命中的左倾盲动起着推波助澜的作用，但是它是不是法国大革命的核心价值？

回想中学时代学过的世界史，其中印象最深的就是法国大革命和巴黎公社。对于攻占巴士底狱和雅各宾派专政、特别是将反动国王路易十六押上断头台之类场景的描写是那样栩栩如生，每一个铅字都迸发出抑制不住的革命豪情。而对法国革命的其他历史片断，如立宪派、吉伦特派以及热月党人的督政府的所作所为，一概语焉不详，我们也不屑于追究——因为凡是与旧时代有妥协倾向（和反动国王妥协）的一概不是好东西，只要把他们扫进历史垃圾堆就够了。革命家马拉、罗伯斯庇尔简直是我们那一代青年的偶像，尽管谁也没有听过他们的演讲，但是能言善辩的男生一旦被女孩称作“萝卜撕皮儿”，那就是比今天的“才子”和“帅哥”更加崇高的荣誉。

芦笛先生曾经感叹“我党对整整几代中国人的塑造真是无所不包、无微不至、无远弗届，全面彻底到了极点，不但塑造了咱们的感情世界（亦即与统治者同爱憎、共荣辱），铸造了对许多人来说简直就是终身无法摆脱的思维方式（以“民运”头面人物为杰出代表），而且还如《追捕》上的大夫一样，有计划、按比例、高速度切除了“知识分子”们知识结构里的要紧部份。”

这里补充一句，就是在切除知识结构里的要紧部份之后，又把某些部份无限夸大，例如，欧洲启蒙运动、英国光荣革命都是一笔带过，而巴黎公社、第一、第二国际却要单辟章节，反复强化。如此这般，我们的知识结构有的地方骨质疏松，有的地方却是骨质增生，我们的视野操控在党文化那如来般法力无边的巨掌里，纵使有齐天大圣一个跟头十万八千里的本领，最终可能也就是到五指山下解决三急。我们批判“流毒”的时候，可能自己还浸润在“流毒”之中。因而我认为，在把作为红色图腾的“法国大革命”押上断头台之前，不妨“刀下留人”，先作一番历史与人文知识的补钙不迟。

一、法国大革命的五年史观和六十年史观

记得王力雄在《天葬——西藏的命运》一书中写到，中共治下的西藏自治区和达赖喇嘛所希望“自治”的西藏，根本是两个地理概念，后者比前者面积大得多，相当于中国面积的四分之一，这就是二者始终谈不拢的重要原因之一。

想起这点，是因为想到中共灌输的“法国大革命”，与历史上的法国大革命其实也是两个不同的时间概念。我（也可以说我们这代人）学过的中学历史课本里，法国大革命只有从攻占巴士底狱到热月政变的五年时间，雅各宾派专政遭热月党人镇压被描绘成法国大革命的结尾，随后即是“轰轰烈烈的法国大革命虽然遭到镇压，但是……”之类“伟大意义”的八股。

但是，西方史学界、包括对法国大革命持批判态度的托克维尔都认为法国大革命是从1789年攻占巴士底狱直到1848年二月革命推翻拿破仑三世，长达六十年，以资产阶级完全取得绝对统治地位为标志。正如英国资产阶级革命也不单指“光荣革命”，而是指1640至1688年的革命，时间跨度为四十八年（“光荣革命”为英国革命画上了句号，却不等于它的全过程）。

今天，当我回味这两种不同的历史区分方式时，忽然悟出，那就是关于法国大革命总体评价的分水岭。

五年史观是将雅各宾派的红色恐怖看作法国大革命的高潮，将卢梭学说视为法国大革命的核心价值，于是，极左势力一步步占据革命领导权，和革命一步步走向极端的过程，便成了“长在红旗下”的青少年头脑里的红色图腾，这种五年史观其实是阉割历史的“伪”法国大革命观，其存在价值无非是为了印证“共产党的哲学就是斗争哲学”，印证“革命不是请客吃饭”，而是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的殊死搏斗。

如果以六十年的跨度来看法国大革命，则会有截然不同的感受。

首先，法国毕竟是在欧洲率先推翻封建统治，建立资本主义制度的国家之一，它对近代欧洲历史进程的推动作用显而易见且不能低估的。

其次，法国革命中既有失败的教训，也有成功的经验，应该全面地加以考察和剖析；无论经验还是教训，都是人类文明进程中积累的宝贵财富，应该十分珍惜。

其三，法国革命中群众暴力行为的失控和雅各宾派的恐怖统治是干扰资产阶级革命进程的历史误区，而不能涵盖整个法国大革命。资产阶级革命的根本目的是为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发展、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确立扫清障碍，而雅各宾派专政时期恰恰是在平均

主义思潮推动下，采取了限制经济自由，乃至迫害工商业者的政策。因此，这段历史非但不是革命的“高潮”，而且是对资产阶级革命起破坏作用的一段弯路，或者说是革命的“出轨”。

当然，无论是君主立宪派的制宪会议、吉伦特派领导的第一共和国政府、热月政变后的督政府和执政府，都曾试图把民众的“革命情绪”纳入理性的轨道，并将资产阶级革命的成果用宪法的形式固定下来；但他们既从利用普罗的目的出发将普罗们动员起来，就休想让脱缰的野马返回他们画定的跑道。经历了数次变局之后，法国资产阶级不得不选择在某个铁腕保护之下发展资本主义，于是迎来了拿破仑帝国。事实证明，法国大革命的目标正是通过《拿破仑法典》的实施逐步实现的，这部资产阶级法典几经修改，一直沿用至今。

法国大革命的经验告诉我们：1) 全人类的福祉固然是社会进步的终极目标，但社会的变革和改造永远是分阶段进行的，想要一夜之间实现全人类的解放非但是不切实际的幻想，还会造成生产力的破坏和危险的社会动荡。2) 民众的介入，对1789年革命的胜利起了决定性的作用；但也因为民众的介入，革命离既定目标越来越远。因为当时社会发展的客观需要，和底层民众生活上的具体诉求不可能完全一致，一旦群众团体在革命中发挥主导作用，必定会脱离资产阶级革命的轨道。3) 稳步的政治改良看起来离革命目标很远，历来被GCD批判为资产阶级的软弱性、动摇性和革命的不彻底性，其实很可能是一条以较小代价达到目标的捷径；急风暴雨式的暴力行动看起来革命性很强，离目标最近，其实往往是一条更漫长、更曲折、需付最大代价的道路。4) 革命比建设要容易得多：砸烂旧制度只要力量和勇气；建立新制度却还需要理性、智慧和秩序。当民众还不理解自己根本利益之所在时，非理性自由民主泛滥的直接后果必然是专制集权的回归。

从法国杰出的历史学家托克维尔的《旧制度和大革命》中可以看出，早在十九世纪中叶，法国思想界就已经在理性地总结法国大革命的历史，反省革命过激行为的危害。托克维尔指出：“我想，从这个时刻起，这场彻底的革命就不可避免了，它必然使旧制度所包含的坏东西和好东西同归于尽。没有充分准备的人民自行动手从事全面改革，不可能不毁掉一切。专制君主本来可以成为危险较小的改革家。对我来说，当我考虑到这场革命摧毁了那样多与自由背道而驰的制度、思想、习惯，另一方面它也废除了那样多自由所赖以存在的其他东西，这时，我便倾向于认为，如果当初由专制君主来完成革命，革命可能使我们有朝一日发展成一个自由民族，而以人民主权的名义并由人民进行的革命，不可能使我们成为自由民族。要理解我们这场革命的历史，千万不要忘记上述观点。”

贡斯当也说过：“革命一般有两个阶段：在第一阶段，人们一致希望推翻所有人都不能容忍的制度；在第二阶段，运动被人为地继续，它已经不再是自然的了，它的目标是试图摧毁所有与少数人倡导的制度相反的东西。如果说理性的人们可以将革命中止在第一阶段，成功的机会就会是巨大的。这样的革命是短暂的、令人高兴的、是流血最少的。”

显然，这些研究成果因为有碍“斗争哲学”的普及，被中共无情地挡在了思想的柏林墙外，结果早就被法国知识精英所唾弃的革命恐怖政治，反倒在我们这里成了绝对的“真理”，要和巴黎公社原则那种烂污一同接过来传下去。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国际歌》中高唱“让思想冲破牢笼”，而号称唱着《国际歌》砸烂旧世界的共产党，恰恰是建造思想牢笼的高手。

二、卢梭的口号极具鼓动性，却并未体现法国大革命的核心价值

十八世纪的启蒙运动是法国大革命的思想依据。几乎所有在中国大陆受过教育的人，提到法国启蒙运动，首先会想到卢梭。其实在十八世纪影响最大，真正称得上是启蒙运动旗手的是伏尔泰；真正对法国资产阶级革命产生深层影响，并对法国乃至全欧民主制度的确立起了决定性作用的，是伏尔泰的渐进民主学说和孟德斯鸠的三权分立说。卢梭的主张只是法国启蒙运动中的一家之言，而且是最情绪化，最缺乏科学依据的一家之言。盖因他的口号极具煽情性、鼓动性，易为民众所接受，自然被激进分子奉为最有号召力的“革命导师”。

伏尔泰和孟德斯鸠一向被我们的历史教科书贬为法国启蒙运动中的右派，批判其“对‘开明君主’抱有幻想，缺乏彻底的革命性”……云云。然而正是这些“缺乏革命性”的人继承且发展了英国早期启蒙思想家的思想，对旧制度进行了严厉的全面清算和批判，为1789年的革命作了舆论准备。比起卢梭的口号，伏尔泰和孟德斯鸠的学说表现出更多的理性和可行性，似乎欠缺一点GCD需要的“人民性”、‘战斗性’，实际上对法国大革命和西欧现代社会的建立具有更加厚重深远的影响。

伏尔泰曾经旅居英国，对英国革命进行过深入的研究，1734年他写了惊世之作《哲学通讯》(或称《英国通讯》)，严厉批判法国的君主专制制度，但他不信任自下而上的革命，而主张通过“开明”君主实行稳步的改革，逐步过渡为英国式的君主立宪国家。这本书在法国虽很快被列为禁书，但一直是法国资产阶级心目中的行动纲领。

伏尔泰是教会的死敌，他以理性为武器，对宗教迷信和教权主义进行了猛烈的抨击；但他很清楚宗教可以维系人心，有助于维护社会秩序，因此他不主张消灭宗教，且说“如果没有上帝，那就造一个出来”。伏尔泰是自然神论者，相信宇宙间存在着协调天地万物的自然规律，反对让宗教信条或舆论操纵人类社会，认为人类社会若受到教义、学说的干涉，就会产生人与人之间的争吵和内战：“一旦观念发生作用，人们就会捕风捉影，”所以必须从宗教中排除政治权力。他关于政教分离的主张在法国大革命中得到普遍的响应，使法国终于摆脱了教权主义统治。

伏尔泰提倡“自然权利”学说(即人权说)，认为自然赋予人类以自由平等的权利。值得注意的是，伏尔泰不像卢梭那样，笼统地提倡自由平等。他所谓的自由，首先是取消封建的人身依附，进而是思想自由、出版自由、信仰自由和消灭暴政，而不是为所欲为的自由；因而他强调自由与法制的关系：“自由只存在于依靠法律进行统治的地方”；他所说的平等，是法律面前的平等，而不是社会生活或财产上的平等。

另一位启蒙思想家孟德斯鸠特别重视政治制度的作用，是三权分立学说的创造者。孟德斯鸠的法律理论对现代法治社会的建设具有奠基意义：他认为法律是人类的理性；各国法律是人类理性在特殊条件下的适用；任何国家的法律不可避免受到经济状况、地理条件、宗教信仰、风俗习惯、人口人种，尤其是政治制度的制约。政治制度决定着法律的精神和立法的内容。上帝有上帝的法律，人有人的法律，建立在人类自然权利基础上的国家和法的理论领域，完全没有上帝和神学的地位，惟有排除宗教干扰，才能确立人类的理性原则。(孟德斯鸠并非无神论者，但他反对宗教迷信，反对神人同形论，反对灵魂不灭说……)

孟德斯鸠攻击教会的所谓亵渎神圣罪，提出刑罚只能罚行为，不能罚思想、语言，为言论出版自由提出法律论据；针对当时的酷吏严刑，提出刑罚着眼于教育，量刑应适度，判案重证据，取证不得刑讯逼供等一系列学说，目的是以法律武器保护平民的人身财产安全。这些都是对日后建立法治社会所作的思想贡献。孟德斯鸠还提出私有财产是人类的自然权利，不得任意侵夺；主张保护和促进工商业发展，反对横征暴敛等……

相比之下，口号派卢梭的“学说”虽然更符合下层民众的口味（如“私有财产是万恶之源”，“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以暴易暴”等……），却往往是情绪化的，根本不是对社会进行深入研究后找到的兴利除弊的良方。且不说他对科学与艺术的彻底否定（《论科学与艺术》）是多么荒唐可笑，仅仅他关于实行“直接民主”的主张就足以难倒古往今来的一切大政治家。因为此人认为人民的意志是不能被代表的，所以要反对代议制，让每个公民直接参加法律的制订；他认为人民的意志是不能被分割的，所以孟德斯鸠的“三权分离”说不能成立。更可怕的是，他提出“民主共和国中，一个人服从法律就等于服从自己，从而服从民主政权就会保证个人幸福及自由”，这就为暴君以人民的名义剥夺所有人的思想、意志自由和个人的幸福、权利的“人民民主专政”理论奠定了基础。

重温法国大革命的各个阶段，可以看出，除一些极端派组织和雅各宾派专政时期的确高举卢梭“学说”的旗帜以外，其他时段落实在立法和行政法规中的，仍主要是伏尔泰与孟德斯鸠的学说。

例一：1789年8月26日，法国大革命纲领性文件《人权宣言》正式公布，中心内容为：

A. “自由平等是人类与生俱来的权利”，“任何政治结合的目的都在于保护人的自然且不可动摇的自然权利——即自由、财产、安全和反抗压迫。”（肯定了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

B. “法律是公共意志的体现”，“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C. “主权在民”，“三权分立”，目的是剥夺君主的立法及司法权，以限制君主权力。

D. “言论、著述、出版自由”。

这其中除了“主权在民”有卢梭学说的痕迹以外，其余部份的理论依据均来自伏尔泰和孟德斯鸠的学说。

例二：制宪会议改造法国的措施及一七九一年宪法

A. 消灭封建残余：废除世袭贵族头衔取消等级制度；取消旧的行政区划，把全国划分为大小几乎相等的83个省，下设州、县，以消除封建割据的残余；废除内地关卡和重重关税，为工商业的发展扫清障碍，实行关税保护政策。

B. 改革教会：宣布教会产业收归国有，教会土地分成小块拍卖，（剥夺教会财产，主要为缓解财政困难，其次是为资产阶级购买地产创造条件，同时也可让农民得到小片土地。）神职人员的薪俸及教会开支改由国家拨款；宣布封闭修道院及其他教会机构，修士可以还俗；通过《僧侣法》，规定原由教会掌管的世俗事务转交国家机构管理；法国天主教会脱离罗马教皇统治，改由国家领导，主教通过选举产生，不再由教皇任命；僧侣必须宣誓效忠于宪法，从国家领取薪金。这样，制宪会议完全实践了政教分离。

C. 司法改革：法官经积极公民选举产生，从而使资产阶级垄断司法权；建立陪审制度，以妨法官专断；建立最高法院，负责审理高级官员案件……等。

D. 制订宪法：1791年9月30日，法国第一部宪法颁布，制宪会议解散。10月1日按照宪法选出的立法会议产生。法国成为君主立宪国家：保留君主制，同时严格限制国王权力。

宪法的主要精神是：国家政治组织建立在三权分立的原则之上。国王有权任命大

臣，无权管理地方政府、陆海军及僧侣；中央行政事务委于各部大臣，国王指令非经大臣副署不能生效；不经立法会议同意，国王不能宣战或媾和；国王对立法机构通过的法律，有延搁的否决权（不超过四年），但不能适用于财政法案……等等。

立法会议两年改选一次，开会地点及会期自行决定；国王不得随意解散立法会议；立法会议有权监督各部大臣……

至此，法国革命还走在英国式改良的道路上。

例三：1794年热月政变后的热月党和督政府统治时期

发动热月政变及政变后上台的政治集团，史称热月党人。中国的历史课本将热月党人描绘成镇压革命的刽子手，事实是否如此呢？热月党结束了雅各宾派的恐怖政策：释放雅各宾派监禁的嫌疑犯，发还过去没收的嫌疑犯的财产；下令赦免在一个月内停止反抗的旺代党人和舒昂党人。

与此同时，热月党无情打击雅各宾派：捣毁雅各宾俱乐部；查封所有的革命俱乐部；逮捕和审判雅各宾派官员，坚决镇压王党的反革命叛乱。取消了1793年的极左宪法、取消雅各宾专政时期的限价法令和针对商业活动的一切限制。

热月党人还纠正雅各宾专政时期贬低知识的极端说法（例如说“知识是自由的敌人”，“科学是贵族政治”之类），积极推动文化教育事业。如建立国立图书馆，提高师范学校的地位，释放在押学者，创办综合技术学校、工艺学校和医学院，设立天文局，恢复法兰西学院和常设研究机构……等。

总而言之，热月党人为拨乱反正作了大量艰苦而有益的工作，套用中共礼赞遵义会议的表达方式，就是“挽救了革命挽救了法国资产阶级”。

例四：1895年督政府时期实行自由经济政策，工农业蒸蒸日上，出现了创办工、商企业的热潮，督政府在打击极端主义方面最著名的业绩是镇压巴贝夫的平等派运动。

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新的社会矛盾产生，巴贝夫领导的平等派运动兴起，1795年3月，巴贝夫组织秘密团体“平等会”，不久组织不仅遍布巴黎，且扩展到外省。巴贝夫认为一切不公平现象都来自私有财产制，他提出一个建设共产主义方案：成立公社，消灭私有制，人人参加劳动，产品平均分配……1796年5月，正当巴贝夫准备举行武装暴动时，被人出卖被捕，一年后被处死刑。

至此，法国大革命中的极左势力干扰基本被排除，也标志着历经恐怖政治后的法国资产阶级已经充分意识到卢梭思想的危害性。

例五：集中体现法国启蒙思想的是拿破仑时代制订的《民法典》，史称《拿破仑法典》，该《法典》用法律形式把资本主义所有制和生产方式固定了下来。后虽几经修改，但在法国一直沿用至今。

其精髓是：确立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的原则，保护资本主义的所有制；取消封建等级制度及封建特权，否定人身依附关系，肯定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确认革命期间对封建贵族及教会土地的剥夺，不允许封建势力反攻倒算；确认大革命中形成的小土地所有制，保证农民对所占土地的自主权；确立自由买卖、等价交换的原则和契约自由原则，并据此确定雇主和雇员间的雇佣关系。

从以上的例证可以看出，伏尔泰与孟德斯鸠的启蒙思想对法国大革命的深层影响远远大于卢梭，卢梭只是在其中的某些阶段成为左派动员民众的理论利器，而不是资产阶级真正的思想导师。法国大革命的核心价值与英国资产阶级革命并没有本质的区别。

三、与其说法国大革命的方式是法国人的主观选择，毋宁说是多种历史因素所促成的。

英国17世纪的革命，是资产阶级和已经资产阶级化的贵族结成同盟反对君主专制、封建贵族和教会的统治，虽也有民众参与，但主要是自上而下的革命；法国1789年革命则是资产阶级与下层民众结成同盟，反对君主专制、封建贵族和教会的统治，是一种自下而上的革命。显然，英国革命相对温和、平稳，虽然也发生过内战和流血，但是没有出现雅各宾专政式的“革命恐怖”，而法国革命却引起严重的社会动荡，资产阶级夺得绝对统治地位的道路比英国要艰难曲折得多。这两种不同的模式与其说是英国人和法国人的不同选择，毋宁说是历史条件促成的。

首先，英国相当一部份贵族早就逐步“资本化”了，好几个世纪的圈地运动，已使大批土地与资本挂钩。资本化的大领主一直与国王进行着“分权”斗争，英国悠久的法律文化传统就是从冲突和妥协中诞生的。英王的权力没能凌驾于领主之上，而经常只是最大的领主，领主的意愿经常可以影响甚至左右国王的决定，这便是十三世纪英国大宪章产生的社会基础。

早在1215年，英王约翰就与贵族集团签署《大宪章》，《大宪章》由一篇序言和63项条款构成。主要内容是贵族和教会的权力不受国王的侵犯。如规定全体自由民享有自由权；伦敦及其他各城市享有自治权；国王征税必须同贵族会议商量并听取民众的意见；非经同级贵族依法审判，任何自由民不受拘捕、监禁、没收财产、剥夺公权、放逐、伤害搜查和逮捕等；不得强迫骑士和其他拥有土地者服额外的兵役；由25名贵族组成一个委员会，监督大宪章的执行；国王如有违反，可对其采取剥夺土地没收财产等手段予以制裁，甚至还有一条申明，如果国王违反规定，封建主有以武力进行反抗的权利。

《大宪章》体现了“王权有限，法律至上”的思想和保护公民权利，成为后来英国资产阶级对抗王权的一个重要法律依据，被视为英国宪法起源的标志。它限制了王权，保证并扩大了贵族与国王抗衡的权利，将王室置于法制之下。

另一个重要文献是“牛津条例”，即1255年英国贵族在牛津通过限制王权的决议，并迫使亨利三世接受，规定由十五个大贵族组成会议，执掌国家政权，并组成“国会”，讨论国家大事。当然在条例实行过程中发生过国王与贵族的冲突，但是，“立法的权力不属于国王”从此成为英国的政治传统。

实际上，1688年英国的“光荣革命”只是英国资产阶级革命的最后阶段，也可说是水到渠成的结果，此前已经历了漫长的革命渐进过程，还经历了1640至1649年间的两次内战和克伦威尔的军事独裁，1649年1月30日英王查理一世也像后来的法王路易十六一样在成千上万人面前被斩首示众（所以英国革命也不是纯粹的“不流血的革命”）。

光荣革命乃是天时地利人和的产物。由于1685年继位的詹姆士二世无视议会的存在，破坏了资产阶级与封建贵族先前达成的妥协机制，超出了议会的容忍限度。1688年议会秘密策划宫廷政变，请出詹姆士的女儿玛丽和女婿——荷兰执政威廉到英国继承王位，詹姆士二世逃往法国。威廉三世既然在议会的拥立下当上英王，对议会提出的要求也就无法拒绝。同年签署的《权利法案》进一步限制了王权，确立了议会至上的原则。1701年英国国会又制定了《王位继承法》，该法案规定了威廉三世之后的王位继承顺序，规定王位不得传给天主教徒；凡在王室担任官职和领取薪俸者不得担任国会下议院议员，延伸了国会的立法权，使国会有权决定国王的继承人问题，基本上确立了分权和司法独立的原则。由此，人类历史上第一个资产阶级君主立宪政体，历经五个世纪的

缓慢进程，才在没有火药味的背景上形成了。

法国的情况和英国大不相同：如果说英国是王室依附贵族，那么法国就是贵族依附王室。法国历史上也曾有过类似英国的封建政治，但自十五世纪路易十一开始，采取了一系列提高中央财政收入，加强中央集权的措施：一面用卖官鬻爵的手段，吸纳资产者进入封建统治者行列；同时严惩地方贵族的叛乱活动，强化臣民对君主的效忠意识。到路易十四时代，君主专制达到极盛时期，地方贵族纷纷投靠宫廷，以充当国王侍从为荣。在这种情况下，非但不易出现贵族的资产阶级化，反易出现资产阶级的贵族化。法国资产阶级的来源与英国不同，发展成为反对王室力量则更晚。法国贵族到18世纪才出现一小部份人的资产阶级化，绝大部份贵族仍然依附王室。

引发英国革命的，首先是统治阶级上层的利益冲突，所以具备自上而下进行改革的基础。法国则不然，僧侣、贵族和已经贵族化的大资产阶级都在王权庇护下享有种种特权，无须承担纳税等义务（僧侣仅占人口二百分之一，却占有全国十分之一土地，与贵族一样享有免税权），指望他们像英国那样以法律手段限制王权，与王室展开“分权”斗争是不可能的，所以当时法国根本不具备自上而下进行改革的基础。引发法国革命的，只能是特权阶级与第三等级的矛盾，斗争矛头必然指向庇护特权的绝对君主专制。

法国宫廷骄奢淫逸、挥霍无度，统治机构庞大臃肿，冗官闲职无数，开支大而办事效率低，路易十五在位十五年，国家债务增加了三倍，至1774年路易十六登基时，财政已濒临破产边缘。专制政府横征暴敛，第三等级（即有纳税义务的平民）不堪重负，而三级会议停开达一个多世纪，平民无处表达自己的愿望或要求。最后，第三等级只能用拳头、棍棒来索取他们曾经长期乞求的东西。

法国大革命之所以历尽波折，其中还有一个不容忽视的因素：外国干涉。前文已经谈到，英国的变革过程中并非完全没有流血、冲突和复辟，但总体上说来比较温和平稳。这和英国资产阶级革命基本上没有受到外国势力干涉有很大关系。在交通工具和军事水平尚低的时代，岛国的地理位置保障了英国人可以“不受外界干扰”地发展。而处于欧洲大陆之上的法国则没有这样幸运，不仅奥地利、普鲁士帝国害怕法国革命会引起连锁反应，波及本国；连首先取得资产阶级革命胜利的英国也惶惶不安，惟恐法国资产阶级取胜会威胁英国在欧洲市场上的霸主地位，也加入到干涉法国大革命的行列。

外国的武装干涉不仅使本来有可能被迫与资产阶级达成妥协的路易十六心存侥幸，首鼠两端地游走在国内资产阶级和外国干涉军之间，妥协所需要的利益平衡因此被打破，造成走温和路线的大资产阶级越来越站不住脚；更重要的是，大军压境，不得不大规模地动员和武装民众，这就给亲近草根族的激进分子提供了机遇和广阔的活动平台。

其实，无论是英国还是法国，从大资产阶级自身的角度看，自上而下的渐进式改革最符合他们的利益，也是他们在谋求夺权时的第一选择。在害怕人民革命发展成暴民革命、砸了他们的金银财宝这点上，他们的担忧与王室是不谋而合的。

事实证明，初期执掌立法会议的斐扬派是希望推进改良主义的。立法会议中一开始就有三个派别：君主立宪派、中间派和左派。左派中又分为吉伦特派和雅各宾派。左派不满足于已有的成果，希望进一步民主化，有的人主张成立共和国。但当时立宪派占优势，获得中间派的支持。

不幸当时法国正面临外国武装干涉的威胁，路易十六把希望寄托于外国势力，支持吉伦特派的战争主张，一般人也都为吉伦特派的革命词句和爱国口号所迷惑。于是国王罢免立宪派内阁，任命吉伦特派组阁。吉伦特派内阁率先向普奥宣战，法军向奥地利发

动进攻。然而法军节节败退，许多将领叛国投敌，普奥联军发表宣言，踏上法国领土，向巴黎进军。吉伦特派内阁辞职，立宪派重新组阁。

前线军事失利，将领叛变，加之有迹象表明宫廷通敌，激化了民众对王室的仇恨，1792年巴黎和外省都出现了反君主制运动，要求国王退位，成立共和国。这场运动使雅各宾派的罗伯斯比尔大出风头。他提出废黜国王，解散立法会议，代之以由全体公民（包括消极公民）的国民大会（又译国民公会）。在罗伯斯比尔、马拉等的组织推动下，8月10日举行了武装暴动，占领了巴黎市政厅，成立了革命市政府——巴黎公社（并非1871年的同名无产阶级革命），立宪派内阁垮台。

与此同时，号称十万的普奥联军正在法国领土上进军。9月1日，凡尔登要塞陷落，通往巴黎的大门敞开。在外敌入侵的背景下，罗伯斯庇尔等人动员法国人民迅速武装起来，形成名副其实的全民抗战。

可以说，左派的激进主义主张在外国武装干涉的背景之下特别有诱惑力，也特别具有大众煽动性。在遭受外来威胁的时刻，动员大众自是非常时期理所当然的举措。如无外国武装干涉，未必能在那么短的时间内动员起那么多忙于生计的底层群众投身革命。雅各宾派未必能如此顺利地登上历史舞台。这和日本入侵中国，客观上使中共迅速发展壮大的道理是一样的。

有趣的是，雅各宾派其实还不是法国革命中最左的派别。恐怖时期组建和领导“革命军”的极左分子阿贝尔，可说是“割资本主义尾巴”的祖师爷。他主张镇压所有的商人，连街头小贩也不放过：“小店和大商店一样坏，我不能宽恕大商人，也不能放过卖胡萝卜的小贩……”“革命军”常将居民家中仅有的少量粮食全部没收；一次在一个七口之家发现了36只鸡蛋，也予以没收，分给了36个公民。“革命军”还带着断头机去农村“改变农民的‘贪馋心’”。富歇曾下令：“不服从征粮令的农民，要在公众场合示众，在身上标明‘人民饥荒制造者，国家的叛逆’的牌子。”

可以想见，当底层的人民投身革命洪流之后，他们带来的诉求必然使社会变革脱离资产阶级革命的轨道，逼迫革命的领导人向民粹方向倾斜，代表“大多数人民利益”的极左派借助多数愚民的力量劫持了法国革命的领导层，符合“大多数人民”需要的卢梭学说劫持了法国革命的理性，从这个意义上说，罗伯斯庇尔的悲剧意义比我们以往看到的要深刻得多。

这些发生在法国革命过程中的真实故事，虽然被“新中国”的教科书巧妙地“遗忘”，却绝不会令我辈感到陌生。无论是苏共还是中共，抑或社会主义阵营的卫星国，都在二十世纪重演着类似的荒诞剧。

孟德斯鸠生前如预言家一般预见到法国大革命的历史进程。他以历史事实和古今各国的社会政治制度为依据，说明人类社会并非静止不变，而是在演进的：社会结构某一因素的改变，有时会引起整个结构的改变；精神、心理因素的改变也能引起社会结构的变化；历史的演变常常是人的意志所无法控制的；政治家犯错误并不总是可以避免，而常常是历史局势发展的必然结果。

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法国大革命本身是无罪的，它只是人类文明进程中一段曲折坎坷的实验，法国人不但早已在实践中纠正了卢梭左倾思想造成的错误，而且系统总结了历史教训，将其公之于世。法国人曾经干过蠢事，但是他们已经醒悟并且承认了自己的愚蠢，后人未将其视作前车之鉴，反而去效仿那种愚蠢，还美其名曰“人间正道”，当权者和造反者都甘之如饴，这才真正是蠢得不可救药。

历史是没有“如果”的。假设托克维尔等人的思想能够在十九世纪末得到“被压迫民族”中知识精英的重视，则法国革命中阻遏历史进步的一面是否还能被红色拜物教极端放大，再被包装成“救国救民”的不二法门呢？

从外国干涉使法国资产阶级不得不打开“大众动员”这个潘多拉匣子，我联想到类似的“被压迫民族”情结是否会在另一个国度引发类似的现代化“干扰波”、造成“欲速则不达”的遗恨？

如果中国人真正意识到民主不是“少数服从多数”，而是不管是多数还是少数，都需要向对方理性妥协；如果中国人真正意识到“大众动员”实质上是对民主化的反动，那么对“被压迫民族”情结，以及“不患贫、患不均”等廉价劣质的民粹起爆剂就应有足够的警惕，对渐进改良以及在此过程中出现的必要恶就应多一些耐心和容忍，少一些“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的乌托邦式浮躁和短视。否则，那个红色图腾恐怕很难真正远去。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1962年中印边界上，中国军队打了胜仗为什么还要向后撤退？

zhongyong

1962年，中国与印度发生边界冲突。中国军队于10月20日开始作战，至22日，就将号称主牌的印军第七旅歼灭，旅长达维尔准将被擒。中国军队取得了压倒性的胜利。

10月24日，中国政府发表声明，提出和平解决中印边界问题的三项建议。其最主要三点是，双方武装部队从实际控制线各自后撤20公里，脱离接触。同时命令部队停止追击。但印军不服，添兵再战。中国军队于11月16日再次开打，再次取得压倒性胜利。11月21日，中国政府宣布，自22日起中国边防部队在中印边境全线主动停火，主动后撤，撤至1959年11月7日中印双方实际控制线中方一侧20公里以内。其后，又将缴获的印军武器弹药和军用物资交还给印度，并释放了全部印军战俘。

是时，印方东北各邦一片风声鹤唳，因无兵可战，连交通警察也配发了武器，以死守危城。中方突然宣布停火并后撤，撤至数年前的实际控制线，令印度人乃至全世界都大吃一惊。

据印度国防部1965年发表的报告，在中印边境战争中，印度陆军损失的数字：死亡1383名；失踪1696名；被俘3968名。由于中国政府很快宣布停火并从占领区后撤，停火之后，至少有5000到7000名印度士兵，从原始森林中得以生还。

印度方面并不领情。此后数十年，虽然边境上没有发生过大的战事，但印方时时高唱中国威胁。在行动上，则利用中国在部份有争议地区没有驻军的条件，向该处大量移民。今天，在中华人们共和国地图上，有一块面积数万平方公里的领土实际上并不在中国的控制之下，数百万印度人已经于1962年后移居到那里，建立了一个“阿鲁纳卡尔邦”。中国目前的领土面积还有没有960万平方公里，需要打一个问号。

另一方面，可以肯定的是，那一片土地已经很难夺回来了。即使中印之间再次发生战争，中国再次打胜，也不太可能夺回那块地方了，驱逐数百万人而导致的人道主义灾难，以及相应而来的国际舆论的谴责和制裁，是中国政府无法承受的。

打了胜仗却主动地把领土送给别人，又演出了一出“中国人不败自败，印度人不胜自胜”的戏。海内外大多数华人对此都很不理解。这也成了许多人大骂共产党卖国的一个好材料。然而，在那个年代，印度能给毛泽东或者共产党内的某些人什么好处，值得他们去卖吗？谁也不能相信。简直就是今古奇闻。

到底是什么原因？

打了胜仗马上撤退，宣布不侵占别人一寸领土，对于当时在国际上十分孤立的中国，应该算是没办法的无奈之举。但，这是唯一的原因吗？

让我们先来看看战争中的细节。

对中国军队来说，中印边境战争的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于1962年10月20日开战，至24日停火(东段于24日停火，西段则是28日才停火的)，第二阶段则于1962年11月16日开

战，21日宣布，从22日起全面停火。

熟悉韩战的人，从这些数据中应该能够看出点什么。星期战争？没错，两次开战，持续时间都基本以一个星期左右为限。韩战中中国军队只能打星期战争，原因在于后勤保障。在西藏如何？也有后勤保障的问题吗？

62年中国军队打了胜仗，因而应该不是“星期战争”的问题。然而，不仅运输线漫长，战争前线交通更是十分困难，战斗中，武器弹药和粮食主要靠士兵的双肩自带，当是事实，往前追击时更是如此。如果不是很快打了胜仗，而是陷入长期的消耗战，后勤保障肯定是最大的问题。

从地图上看，兰州至拉萨的直线距离比兰州至乌鲁木齐要近。因此，西藏交通困难的程度应该不超过新疆喀什。然而在实际上，西藏交通困难的程度远远超过新疆。时至今日，西藏铁路尚未通车。起于格尔木的青藏公路是最重要的入藏通道，此外还有川藏和新藏两条公路。然而，由于自然条件的原因，滑坡、塌方和泥石流，常使运输中断。入藏的物质运输不但成本高，还难于有绝对保障。

中印边界问题，可分为东段和西段。东段为不丹以东，至中国与缅甸交界处。西段为尼泊尔以西，至中国与巴基斯坦交界处。要看这两处边界上中印双方的争执，可参考美国CIA“World Factbook”所附的地图(<http://www.cia.gov/cia/publications/factbook/>)。对于有争执领土的西段，CIA标出了“Indian Claim”和“Line of Actual Control”两条线；东段则干脆按照印度的方法(即麦克马洪线)标出，与中国地图所绘大不相同。

从这里可以看出，西段实际上在新疆境内，那里就是阿克赛钦地区，紧邻西藏的阿里地区—西藏交通最困难、经济最落后的地区。阿克赛钦地区海拔很高（一般不低于5000米），地广人稀，终年严寒，但对西藏与新疆之间的交通联系极为重要，进藏的重要通道新藏公路就通过那里。当年中国修通了新藏公路，曾在报纸和西新闻广播中予以报道，印度政府得知此事，认为中国公路通过了他们的领土，由此引发了中印争端。

阿克赛钦地区目前在中方控制之下。这就是说，在西段，中国军队并没有往后撤，而是牢牢占领着那“实际控制线”以内的地区。这个战略要地，中国是不能丢的。边界之外，就是克什米尔，印度与巴基斯坦多年争执不休的地方。

在阿克赛钦地区，每年11月到次年的5月是大雪封山时间，对外运输断绝，中印双方都基本无法展开军事行动。在交通运输畅通的其余时间，中方作战的主要困难是运输线太长，数千公里的运输线，导致运输成本极高。近年来，随着穿越大沙漠的高等级公路的修通和南疆铁路的往前延伸，交通状况已大有改善。同时，阿克赛钦地区虽然海拔很高，在中方一侧地形却较为平坦，对中方的运输较为有利。对于印方，则虽然总的运输线长度远低于中方，却因为地形上处于高原南坡的上坡地区，受暖湿气流影响，降雨和降雪量均很大，由此造成的对交通的影响反而比中方还严重。因此，中方在后勤补给上还具有有一定优势。因此，在可以预见的将来，如果中印双方再次发生冲突，印度人在那里占不了便宜。实际上，在阿克赛钦地区意外的印度与巴基斯坦有领土争议的克什米尔地区，印巴双方已发生了多次冲突，虽然巴方军事力量远不如印方，印方却也没能占到太大便宜。

根据有关资料，战后，中国军队在有争议边境的西段清除了印军全部入侵据点，在东段推进到了“麦克马洪线”以南靠近传统习惯线附近地区。这就是说，中国军队往后撤，把占领了的土地留给了印度人的是东段，即不丹以东，察隅以西，雅鲁藏布大峡谷拐弯以后的那一带地区。

几年前，中国有关部门组织了一次对雅鲁藏布大峡谷的科学考察，媒体进行了大量报道，其中特别提到了对雅鲁藏布大峡谷大拐弯处的考察。从中国地图上看，从大拐弯处再往前，还有很大一片中国领土，科考队员们却不再往前走了。实际上，从大拐弯处往前走没多远，就到了印度的实际控制线了。在这里，中国地图上所标出的，并不是中国军队实际控制了的地方。

为什么中国军队要从东段有争议地区撤回来，让给印度人？从一条似乎与此无关的消息，可以找到答案。

大力改善全国各地的交通运输条件，是共产党执政以来努力做的一件事。因此，当西藏墨脱县县城修通公路，实现通车后，各大报都予以报道，庆贺了一番。墨脱县，就是那个全国最后通公路的县。

林芝，号称除拉萨外西藏最富裕的地区。从拉萨到林芝的公路也是西藏最好的。林芝到波密，公路也还不错。波密往墨脱，情况就不妙了，因地形条件极端复杂，到70年代末为止，公路一直没能修通。因为冬季大雪封山，雨季泥石流等原因，每年仅有两三个月能够进出，一旦到了这个季节，附近一个县的上千民工、2千多骡马，就要赶快出动，为墨脱县抢运物资。如此的运输手段，每公斤物资的运费成本达到16元。80年代中国经济实力有了很大增长，投入增加，结果，到89年，公路从波密县城修到了波密县的扎木镇，全长80公里，剩下60公里的一段还须人力和畜力运输。这样，才结束了墨脱县必须持县长的批条才能买到蜡烛、胶鞋等生活用品的历史。89年至93年，又投入了数千万元，数十人的生命和上百人的因工致残，终于将公路修到了墨脱县城。

很遗憾，这条化了大气力修成的公路，并未能维持多久。雪崩，山体滑坡，泥石流，塌方，很快就将它完全摧毁。时至今日，墨脱仍然是全国最后一个未通公路的县城。需要的物资，全靠人力背运，150里的山路，需要走数天的时间。叫绝的是，一年中，人能够通行的时间就2到3个月，其余时间交通完全断绝。县城里需要的物资，就在这两三个月时间内雇当地背夫背进去。近年来，内地到西藏旅游的人数大量增加，许多勇敢者也去墨脱。所带的行李和食品等也雇背夫，每个背夫每天需要付100元。

墨脱附近是交通最困难之处，其它地段的情况相对说要好得多。

当年东段边界的主战场，不在墨脱附近，也不在察隅一带，而在与不丹交界处不远的达旺一带。在这里，印军不但占领了“麦克马洪线”以南的地区，还从达旺继续“前进”，企图占领在“麦克马洪线”以北的克节朗河谷地区。

与西段双方对领土的争执在高海拔地区的情况不同，东段的争执地区是喜马拉雅山南坡，从高山到平原的过渡带。从地形图上看，中国地图上的中印边界线中，从不丹到雅鲁藏布江印度境内的拐弯处附近的这一段，大约为海拔200米左右的等高线。从这条边界线往北，直到“麦克马洪线”，就是有争议地区，其地理特点类似于尼泊尔，为印度大平原地区到喜马拉雅山的过渡带。显然，这是对中方最有利的边界。尼泊尔的领土面积为14万平方公里，目前人口2700万。即使中印边界东段这块有争议的土地的面积只有尼泊尔的1/3，养活几百万人口也没什么奇怪的。那可是一块比西藏自治区自然条件好得多的土地。别忘了，西藏自治区面积达110万平方公里，人口则只有240万。

据地质学家的研究结果，欧亚板块与印度洋板块的缝合带，就在雅鲁藏布大峡谷一带。在地质史上，整个青藏高原都曾是古地中海（地质学家称之为特提斯海，从今天的地中海起往东，直至西藏）的一部份。青藏高原有长期下沉的历史，从周围的大陆上接受了巨量的沉积物。在近代，它又迅速上升，形成了当今的世界屋脊。年轻而未曾固化

的沉积物所形成的青藏高原，当然不太稳固，这是造成青藏高原交通困难的主要原因之一，在局部地区，这一因素所造成的影响，远胜于高海拔的影响。事实上，泥石流，雪崩，山体滑坡，塌方，这些在其它地方少见的灾害，在青藏高原都是司空见惯的，雅鲁藏布大峡谷一带尤其如此。

因此，对中国来说，虽然从地图上看西藏并不算很遥远，至少，比起从英国本土到香港要近多了；然而在实际上，其交通困难的程度却远超过英国到香港。如果想象英国与中国在今天为了香港而打一场有限的常规战争，则显然，英国必败，最重要的败因就在于它没有足够的后勤支持能力。就后勤保障的角度看，中印开战，是不是有些类似英国语与中国在香港开战呢？

英国人占领印度100多年，没有给印度留下什么工业基础，但却大量修路，以便利军队调动和物资运输。没有这些公路，几千名英国士兵和几千名文官就不可能顺利统治人口众多的印度；没有这些公路，英国生产的工业品也就不能以低成本运往印度各地，在印度的殖民统治也就有可能得不偿失。因此，印度独立时，公路和铁路的里程数就远高于中国，尽管印度国土面积远低于中国。经过数十年的追赶，中国GDP早已超过印度，铁路里程数却是近年来才超过，公路里程则至今未能超过。根据CIA的资料，目前，中印两国的铁路里程分别为70,058千米和63,140千米；公路里程则分别为1,402,698千米和3,319,644千米。

再看看与战争有关的地理气候条件。

当年处于主战场的是与不丹紧邻的错那—达旺—西山口（色拉）—德让宗—邦迪拉通道一线。上世纪四十年代英军就是沿此路从南向北侵入山南，1946年占领了西山口，切断了西藏对达旺以南地区的管辖，1951年2月印军占领达旺，并控制了达旺以北的棒拉（山口）等地，即，解放军进藏前，印军已经封闭了西藏进入山南的最主要道路。在这里，达旺以南有公路连接印度。1962年开战后，中国也曾紧急修建了一条连接错那县城与达旺的临时公路，当时可以通行汽车。近年来出版的某些版本的中国地图上，还标有这条通过错那到印度的公路。

每年11月到次年4月，是喜马拉雅山大雪封山的季节，错那—墨脱以南运输中断。在边界附近的低海拔地区当然没有大雪封山问题，但只要北边的高原山口过不去，运输也会无法维持。在印度一方，则这一季节正是旱季，降雨量很少，运输便利。

4月—7月：天气转暖，冰雪开始融化。但我方的运输只有在最北面的山口开山后方能运行。开山后由于冰雪融化，泥石流和滑坡加剧，道路坍塌，运输很难进行。印方：进入雨季，也存在和我方一样的难题，但由于运输距离近，困难情况稍轻。

7—9月是高原暴雨的季节，如遇暴雨，道路将为泥石流或滑坡阻断。10—11月，天气晴好，天气逐渐转冷，原来以发生滑坡和泥石流的路段因为逐渐上冻而好转，此时运输便利，利于作战。

显然，如果中国军队当时乘战胜之威，把中印两国的边界向前推到约200米等高线的印度平原地区的边缘，长期占领全部有争议的约9万平方公里土地，就必须有大量军队长期驻扎，就必须克服上述地理条件所造成的后勤保障方面的困难。显然，与人口仅次于中国的印度作长期战争，至少必须有数十万大军长驻。这相当于平时在西藏驻军的好几倍。每年有半年多的时间，必须要在基本上完全没有后勤支援、没有援军的条件下独立作战。即使在那里修了机场，以60年代中国的物质力量，要靠空运来满足作战需要也是完全不可能的。时至今日，仍然不可能。如果前方战事激烈，则即使在青藏和川藏、新

藏公路均畅通的情况下，这些等级很低、路况很差的公路，也难以满足运输的需要。

与此相反，印方则将是在边界附近数十公里外就有铁路和条件很好的公路，几乎完全不存在后勤保障问题。

这样的地区要能长期占领，最重要的条件不是军队的善战，而是需要有物质上的保证，要钱。在这样的地区，中方军需物资的运输成本，是印方的几十倍至上百倍。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中国的国力都没有几十倍地超过印度。这样条件下的一场持久战，当今世界上，除了美国人，恐怕没有人能够打得起，打得赢。换言之，在可以预见的将来，由于物资条件的限制，中国人只能眼睁睁的看着印度人把那片地方拿过去。无论谁来执掌中国的大权，都只能有这个结果。

能不能象新疆建设兵团那样，在新占领地区实行屯垦，或者从西藏其它地区或内地省份移民到那里？回答是：不可行。每年半年多的与外界隔绝，是外来移民很难忍受的。高昂的运输成本，又是中国政府所无力承受的。除非，这些兵团战士或移民可以与印度自由贸易，将生产出来的产品与印度人交换，或者通过印度的交通网运出去。印度人会同意吗？

上述分析还没有考虑到当时中国在国际上的孤立地位的影响。印度是不结盟运动的创始国，在第三世界有很大影响，李光耀把新加坡与马来西亚合并以至分家，也要去向尼赫鲁汇报请示。韩战以后，中国与美国成了死对头，有机会削弱中国，当然是美国人十分乐意做的事。即使不便直接出面，也完全可以通过某一欧洲国家，卖大量先进武器给印度。苏联当时与印度关系也十分友好，虽与中国有军事条约，却不会支持中国与印度作战。

1962年，中国的“三年困难时期”还没有完全过去，国内经济还十分困难。台湾海峡那边的蒋介石却在准备反攻大陆。

也许有人会认为：这全是共产党做的恶，如果共产党没有在中国执政，或者没有进藏，这事就不会发生。或许，没有共产党，这场战争确实不会发生，印度人占领那一块地方却无法避免。共产党进藏以前的西藏地方当局哪里是印度人的对手。再说，英国人建立东印度公司，逐渐把印度变成它的殖民地时，世界上还没有共产党；英军入侵西藏时，中国还没有共产党。前几年，国内出了一套书，书名是“抗日战争回忆录”，完全是由当年的国军将士执笔，写他们自己在抗战中的战斗经历。书中有一段，很有意思：一位英国传教士，长期在云南栗傣族中传教（精神令人钦佩，当年云南少数民族地区生活条件之艰苦，是现代人难于想象的）。不但如此，他还研究栗傣族语言，并用拉丁字母创造出了一种文字，编写了这种栗傣文的课本，教栗傣人认字。他这套课本，第一课的课文是：“汉人来了，我怕！”

要想长期占领麦克马洪线以南地区，就必须要有把握克服上述困难。看来，毛泽东和其它高层军政要员在分析了所有因素后认为，没有这个把握。因此，将对手一拳击倒，打掉前进欲望，然后退回到能够固守的地方，似乎是唯一的办法。印度人没想到他们的前进政策会引起中方的强烈反应，没想到中国会大打，没想到两国军队的战斗力有如此的差别。这一战，使中印边境保了40余年的和平。然而，如果当初中国军队坚持占领全部有争议地区，结果又会怎样呢？

青藏铁路通车以后，重装备和物资运入西藏的困难会大大降低，若干年后，西藏全区的交通条件应该会有较大改善。可惜的是，在这些条件具备以前，印度人已经走在了前头。看来，我们只能安慰自己说，这几万平方公里的土地，是上帝送给印度人的。对

于生活在这960万平方公里土地上的中国人来说，在这个地球上再找出一块适宜生存的土地来，在可以看到的将来，是不太可能了。谁叫我们自己不争气，没有(没有意愿，没有能力)在几百年前到海外去抢一大块呢？眼下，对十几亿人来说，只能寄希望于下一次，下次瓜分月球和火星时别拉下吧。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言论自由与言论限制

云儿

论坛有点象大众传媒，在这个意义上，可以算是社会公器。然而因此就得出结论说，版主删贴除了“炸坛，粗口恶骂，公然指名道姓造谣诽谤”等几条硬性标准以外、不能有其他倾向，否则就破坏了言论自由，等于“屁股上还是盖着专政的老印章”，我觉得乃是对言论自由的误解。事实上据我所知，就算是民主社会中的大众传媒，各家也都有自己的编辑方针，一方面要坚持客观公正平衡报道的专业标准，另一方面又都有自己的立场和取舍。象那种为宾拉登欢呼，称赞九一一干得好干得妙，应当再多杀几个美国人一类的文章，《纽约时报》就绝不会当做正经文章连篇累牍地刊登。假如《纽约时报》一定要大登特登这样的文章，该报原来的专栏作家中，恐怕会有许多人会用撤销自己专栏的方式来表达对此类言论的抗议。这在一个言论自由的社会，是完全合法、正常、正当的做法。因为言论自由包括了出版自由，其中就有为自己言论选择发表平台的自由，有不与称赞恐怖分子的人同台发言的自由，更有不与赞扬恐怖活动的言论共版面的自由。

假如有人因此指责这些专栏作者鼓吹言论自由是叶公好龙，那么我会对他说，对不起，你对言论自由理解错了。

民主社会中的言论自由，我理解基本上指的是两点，其一，除了煽动即时暴乱和诽谤性的言论外，政府不得审查和限制社会大众发表言论的内容；其二，个人不因其纯粹言论而受到政府惩罚。然而，言论自由却从来不要水火不相容的言论必须同台发言，要求双方直接对立，针尖对麦芒，彼此斗个你死我活。

事实上，民主社会里有各种各样的发言平台，每一种发言平台都有自己的强制的或自愿的言论限制。比如美国国会，它本身就经常制定一些规则和守则，禁止某些议题在国会中提出并讨论；又如各级政府和政府机构，他们在宗教等问题上的言论就受到严格约束，不能随便发表议论；最高法院严守司法自制原则，在有关政治议题的争论中三缄其口；联储局会议上讨论利率，有极严的资格限制，不是任何人都可以进去随便发言的；几乎所有报刊杂志，都要根据其编辑方针审稿，也就是进行言论审查，决定哪些文章可以见报，哪些文章要丢进垃圾桶里去；公立学校里面，不允许宣传宗教教义；大学教员会议上，议论东家长西家短谁谁有什么外遇，是要受到鄙视的；跑到犹太教堂里去大讲基督福音，这样的“言论自由”，不仅得不到政府保护，反而属于被禁止的侵权行为，难免被人赶出来，等等。

国会、政府、法院、中央银行、传媒、学校、教堂等等，这些东西可以说都是社会公器。所有这些社会公器，都有它们自己的言论限制。在政府制度层次上，限制政府介入宗教争端，限制法院介入政治争端，限制外行介入专业争端，避免宗教的、意识形态的或基本价值观念上的争端介入政治决策和专业决策。这些都不是言论自由的障碍，反而恰恰是言论自由的保障。也许有些自负很高的哥猜家会说，政府不让他们上联储局会议发言是侵犯言论自由，政府不许他们在公立学校里谈宗教是侵犯言论自由。然而这种说法似乎忘了，没有这些言论限制，一个自由社会将很难保证政府决策的专业与效率，也无法保证政府行政的中立，因而也就无法保证个人的言论自由不受侵犯了。

在个人和社会团体层次上，尊重报纸、杂志、教堂以及作者个人等等自愿设立的言论限制，也恰恰是言论自由的表现，非此不能保障社会作为整体对一切言论都开放，同时又不造成剧烈的恶性的社会争斗。否则，假如我们要求每个团体都象整个社会一样，不设言论限制，对一切言论都开放，这等于是把一切团体都变成了战场——教派之争的战场，价值观之争的战场，民族矛盾之争的战场。这样的战争一起，对任何其他问题的深入和建设性讨论都不可能了。它对民主政治的危害，将是灾难性的。

多元民主社会不仅需要争论，需要百家争鸣，而且还更需要不争论的智慧——也即避免恶性争斗、提升讨论效率、防止社会分裂的智慧。与政教分离、社团自治相联系的言论限制，加上个人结社和选择言论发表场所的自由权，可以说是制度化了的“不争论的智慧”之一，正是它才保证了水火不相容的价值观等等，可以和平共存，不必政治领域里彼此争个你死我活。

网上论坛也一样。有些论坛愿意将论坛本身看作一个缩小的国家或社会，将论坛管理者自己视同一个象美国政府那样的权力机关，将论坛发言权当做类似美国居留权的东西，对一切言论都开放，这当然无可厚非。然而你不能要求别人也都把你当做政府来对待呀！毕竟，许多人其实并不习惯于把论坛当做国家，不习惯于将版主视同政府官员，更看不出论坛发言权与美国居留权有何类似。他们更多地是把论坛看作一个类似传媒的发表言论的场所，将版主的权力看作类似编辑的职权，自然会以对待媒体的标准来衡量一个论坛。

说到底，一个国家只能有一个政府，然而却可以有多种多样的媒体或发言场所，每一个发言场所都可以有自己的言论限制和编辑方针。假如有人对某个论坛和版主的编辑方针不满意，不愿意与那些带有强烈人身攻击色彩或类似为恐怖活动叫好的言论同一个版面，又不愿意要求版主改变编辑方针去删贴，因而选择了退出，这就不是不尊重言论自由，相反正是在行使他们选择言论发表场所的自由权，是尊重他人言论自由同时也尊重自身言论自由权的表现。你可以批评他们的做法不明智，然而却谈不上破坏言论自由的问题。

不肯把论坛当作国家，不肯把版主当作政府官员，不肯把论坛发言权当作美国居留权，而是把论坛看作可以自行选择编辑方针的多个发言场所中的一个，我觉得并没有触犯不尊重言论自由的大罪，在这方面似乎没有什么可指责的。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从金庸小说说到国人内心世界

芦笛

昨见然然小丫头谈电视剧《天龙八部》，很惊讶她居然会去看名著改编的国产影视片。

这道理是明摆着的：小说的魅力离不开读者的想像。换言之，它的创作是作者和读者共同完成的。金庸写的那种“成年人的童话”尤其如此。

例如段呆子因为习得“悲鸣神功”，莫名其妙地把人家苦苦修练一世的内力吸来；又如无涯子老先生飞起来使个千斤坠，死死地把头顶压在虚竹小和尚头上，硬把一身内力强行灌注给他。这些情节在读者脑海中自然会栩栩如生地展现出来，但如果搬到屏幕或银幕上去就莫名其妙了。影视艺术是一种直观的视觉艺术，一般无法留给观众太多的想像余地，更无法由导演出面，详细解释悲鸣神功是怎么回事，顶多只能靠对话交代。因此，武侠小说其实最不适合拍成影视片。若看过原著再去看改编的电影，必然大失所望。

这还不是名著改编的唯一问题。老芦有个自定的规矩，就是从不看经典名著改编的玩意，免得败了胃口，彻底破坏了原来的好印象。

话说四人帮垮台后“解冻”之初，海外电影开始陆续出现。我从内部消息听到要放香港拍的《屈原》，雀跃不已，好不容易盼来公映，看后却后悔得几乎把肘子都咬了下来。

说实话，我就是从那时得出“香港是文化沙漠，广东人乃最丑陋的中国人”的结论的。宫女们一律身着尼龙装且不说，TMD连古罗马的角斗场景也居然会搬上去。最折烂污的是，任何有点小学文化的同志大概都知道，屈原同志本是楚国的贵族，不料导演鲍方那老东西居然把人家强行派做奴隶起义领袖！

老芦此前是“工人业余理论小组”成员，“评法批儒”乃是本人的业余专业，深通四人帮那些“奴隶起义”的胡说八道。看了那臭电影，才发现香港左派竟然连这套玩意都拷贝了过去。犹记当时感喟最深的是：TMD香港左派跟中央这么紧，到底我党是怎么控制他们的？要是派我出去，LZ瞅冷子就跑到第三国去，让你们再也抓不到！

最糟糕的是鲍方（饰屈原者）一劳永逸地毁去了我对屈原的无限深情。此前老屈本是我最热爱的诗人。青年时代读《离骚》，常常情不自禁地泪洒司马青衫。看了那臭电影后，只要一想起老屈来，糟老头子鲍方那勉强撕开的眼裂就出现在眼前，让我把头甩得跟博浪鼓似的都甩不掉。

愤恨之极，我甚至责怪起上帝来：当初他设计人时，为何不在人的大脑里也装个咽喉？这样的话，如果谁想删除某段不愉快的记忆，只需像杜丘一样掏喉咙，便能把服下去的毒药吐得干干净净，岂不是功德无量？

有了那教训，我从此便不再看名著改编的影视。紧接着放的王心刚主演的《伤逝》、严顺开主演的《阿Q正传》，我都敬而远之，为此甚至得罪了要我陪同前往的太太。电视剧《红楼梦》也如此，连一集都没看过。《西游记》倒是给孩子逼着看了几

集，好在吴承恩还没给强奸得面目全非。

那时在国内，看电影是最大的娱乐。主动放弃这种娱乐当然是一种痛苦的损失。懊恼之余，不免得出痛苦结论：中国人没有改编祖宗留下的名著的能力，必然要用现代意识形态对原著进行“强迫做爱”，因此，改编了的名著只适合文盲观看。

在我看来，这的确是中国特色，似乎赖不到社会制度上去。苏联电影我从来都很喜欢，特别是那些名著改编的电影诸如《复活》、《苦难的历程》、《黑桃皇后》以及契诃夫的若干名著，对原著忠实到了无可挑剔的地步，而艺术水平之高，远远超过后来我看过的荷里活制作的改编作品。其实论文化艺术，美帝远不如苏修，只能算个发展中国家而已。

出国后，日日生活在异国文化之中，思乡情热，便再也无法抗拒那巨大的诱惑，于是便看了两集《水浒》。Again，那破玩意又是对施耐庵进行无比粗暴的“强迫做爱”，用现代价值观念去拔高经典文学形像。我看的不多，就那么两集，不过光看见的那点也就够了。

例如“智取生辰纲”那节，书上交代得清清楚楚，那消息最先是赤发鬼刘唐听到的，跑去告诉土豪劣绅晁盖，说明了是去送他“一场大富贵”，大大地发一注横财。这完全属于土匪打劫性质，根本没有什么“替天行道”、“杀富济贫”的崇高动机，更不是用来作起义的资金。后来造反乃是因为白日鼠白胜（？）在床上打摆子，给官家捉住了，吃打不过，招了出来。众人无路可走，只好从暗寇变为明匪而已。整个事情的性质就是如此。老施非常客观地写了出来，丝毫没有替这些人粉刷的意思。

然而因为这些人家喻户晓的经典英雄，编导们可能觉得实话实说太丢人，只好用“现代价值观念+造反有理”作点整容手术，硬把抢劫金银财宝说成是深谋远虑地为起义作准备，看了直让人恶心。

另外那集则是讲鲁智深的。老鲁这个人物算是《水浒》中稍微有点深度的角色，性格稍微复杂一些，既有众英雄都有的流氓习气，又有点侠义心肠，那才是真正的花和尚。例如他救金翠莲、打郑屠，都是侠义心肠的表现，但在寺庙大闹则完全是流氓脾气发作，在大相国寺收降一众泼皮，就更是黑吃黑，根本没有什么是非可言。但在电视剧中，老鲁流氓的那面统统让编导用手术刀细心割除了，留下的只是一个高大全的英雄好汉。这种正面人物，便和看熟了的“老八路”也没什么区别。

不过，看了这两集电视剧也算是有点收获。过后我老是在问自己：如果你是编导，该怎么办？想来想去似乎领会了人家的苦衷。《水浒》里的流氓实在太多太多，如果不作整形手术，实在端不到现代观众面前。

例如李逵就绝对是个市井无赖。他初会宋江时，流氓性格就暴露无遗。这家伙为了请公明哥哥吃鲜鱼，拿出欺行霸市的一贯作风来，跑到人家的船上强行把拦住活鱼的篱笆拔起来，把渔户辛辛苦苦捕捞来的鱼放了一船又一船。弄出如此大祸来还毫不惭愧，还要痛打前来问罪的渔霸张顺，直到人家把他弄下江去，淹了个半死才算清静。

最可恨的还是他丝毫没有什么锄强扶弱之心，本身就是个恃强凌弱的土棍恶霸，最擅长的就是抡起板斧，不分良贱，专拣人多处下手，排头砍将去。这种人要是生活在现代社会，一定TMD是个黑手党，专贩海洛因。

神行太保戴宗也好不到哪儿去。宋江给刺配到江州时，他是管牢的节级，以杀威棒强行索贿，其贪婪狠毒跃然纸上，直到宋江出示了柴大官人的介绍信才回嗔作喜。那段故事，甚至连我小时候看了都觉得恶心。

就连神拳武松也有流氓的那面。他在小旋风柴进家里害了病，正在向火，宋江没留神，一脚踩在盛着火炭的锹柄上，那火炭飞了起来，飞了他一脸。他跳起来，劈胸抓住老宋就要打——人家那毕竟是无心之失嘛，难道一个英雄就连这点肚量都没有？

最让人扫兴的，还是他让金眼彪施恩用小恩小惠收买，被人家玩弄于股掌之上，甘心作打手，前去痛打快活林，整个没脑子的粗胚。后来血溅鸳鸯楼，为了报仇雪恨，竟然把仇人的满门良贱都干了，未免狠毒得太过份。说起来，武松除了用赤手空拳打死只老虎外，似乎根本就没什么值得称道的英雄事迹。更何况打老虎是走投无路。哪怕是非英雄，在那种场合出于求生本能也会胡踢乱打一番。

所以，说刻薄些，《水浒》基本上是一曲土豪劣绅、市井流氓和公门鹰爪孙的颂歌，其中唯一有点战略头脑的脑力劳动者就是宋公明，知道靠流氓无以苟安，必须建设一只职业化军队，获得与官家讨价还价的资本，为此只好千方百计地去拐骗欺哄离间，把朝廷军官逼上梁山，弄来作骨干。

奇怪的是，就是这样一群下三滥，千百年来却成了一代又一代中国人心目中的英雄。凡是中国男子，恐怕没谁不在小时候就把这书看得烂熟的，然而似乎谁也不觉得那些英雄形像之恶心，包括小小芦在内，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说实在的，这问题我直到现在也想不大明白。唯一说得过去的回答似乎是：第一，传统中国社会实在太黑暗，就连土匪都好过了官府。那些“英雄”们其实是病态社会中的矮子里拔出来的将军。第二，直到现代，一般中国人心目中还是没有什么文明法治观念，所以英雄们干的那些烂事不会引起反感。

如果这两条成立，则似乎可以预言，等到中国人进化到一定文明程度，《水浒》就会被淘汰。兴许，未来的中国人看此书，会像我家小芦一样看《聊斋》和《镜花缘》恶心得看不下去。

《水浒》长盛不衰的另一原因，大概是国人内心世界太简单。在《玩不厌的千年文字游戏》中，我说：

“古典章回小说当然创造了许多脍炙人口、历久不衰的生动人物形像，可惜这些角色都是性格简单的主，群英（芳）谱基本上是可作简单分类的善恶脸谱。作品的情节和对话都非常精彩，然而对角色们在情节展开中的复杂的内心活动的描写却大多阙如。严格地说，四大经典名著中除了《红楼》外，人物形像基本是漫画式的简单勾勒。哪怕是最杰出的《红楼》，在宝、黛、钗的三角恋爱那幕重场戏里，主要角色的心理活动描写，不说是一片空白，起码宝钗是怎么想的，在三国大战中究竟是消极还是积极，实在是让人没法看出个端倪来。当然，莫泊桑、契诃夫也常常完全不写人物的内心活动，但人家用的是‘无为而治’的巧妙手段，作‘不写之写’，让读者自己去揣摩出来。

说穿了，我们的经典名著的魅力，主要在于精彩复杂的情节和栩栩如生、然而头脑惊人地简单的人物。当然，正如林先生提醒我的，不能忘记时代限制。与西方最早的小说《十日谈》、《坎特伯雷故事集》等比起来，咱们的名著在那时堪称举世无双。问题是人家在中世纪后突飞猛进，而咱们还在热衷于玩那玩不厌的千年文字游戏，到现在也拿不出可以和西方十九世纪的巨著比肩的作品，却迷失在老祖宗留下的盘陀路中，浑忘了那四大名著在当年确实是名著，在现代却不过是儿童读物的水平。不说别的，翻烂中国文学，你也找不出一个象于连、苔丝、涅赫留道夫、安娜·卡列宁娜、列文、‘白痴’、罗亭、奥勃摩洛夫那样复杂的人物来。”

又说：

“因为这种无知，我们才会闹出郑重其事地提名金庸作为诺奖候选人的笑话来。金庸的成功不是偶然的，他尽管在结构上吸取使用了大量的西方技法，但走的还是传奇演义的那条老路，主要靠情节和人物取胜，因而迎合了国人的审美习惯。当然，他在塑造人物形像时学习的西方的技巧，创造出了一系列远比旧小说那些漫画像复杂的人物群像，顶峰就是《鹿鼎记》上的韦小宝。然而和中国雅文学一样，他的俗文学也缺乏对人物内心世界的开拓。那些至情至性的情圣们最能打动女性，然而却很少有人想到那不过是一群雷锋式的理想人物。不管在道德上还是在感情生活中，现实生活中没有圣人。真实生活里的仪琳无论怎样痴情，身上一定仍有某种残存的‘妓性’。而令狐冲可能确实会为小师妹移情别恋伤心欲绝，但我想他恐怕和当年失恋的小芦一样，一边痛不欲生，一遍还是会本能地、下意识地盯着街上的丽人看。”

说这些话大约是三年前的事，如今再度思考这些问题，我发现这些话其实只指出了症状，并没有一语道破根本原因。说到底，国人喜欢名著中的漫画人物形像，以及被金庸稍微复杂化了一点的漫画形像，乃是因为大多数国人自己就是这种简单漫画形像。在中国的文学作品中找不出的复杂的西方式文学典型，乃是因为中国的现实生活中根本就没有这种复杂典型。论内心世界的复杂程度，咱们至今还处在小儿科水平。

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我的小说《虎子的天空》中最真实、最贴进现实生活的角色乃是虎子那傻冒，而豁子和春莲那种复杂典型，其实是我仿照西方名著伪造出来的。同理，中国的现实生活里只会有yqy那种简单小人，绝对不会有姚清元那种内心世界无比复杂的人物。如果说西方人的内心世界是五颜六色的彩色片，则咱们的至今还在黑白片过渡到60年代国产印染法制造的彩色片阶段，除了黑白分明，便是大红大绿如同杨柳青年画。

说起来，这点小小的感悟，还是上网来的收获。我原来以为金庸创造的那些角色太简单、太绝对，现实生活中根本就不会有，不料在网上混了几年，却不胜惊骇地发现现实生活中就是有这种同志。这话我其实已经说过了：不择手段一心颠覆奸坛的NOVELL同志，与一心倾覆魔教的成昆究竟有何区别？而三天两头“斩立决”的“独立检察官”先生，难道又不像煞戴着纸做的平天冠、坐在坟头上喃喃自语的慕容复？唯一的区别，只是少了个阿碧用糖果收买村童来跪拜他而已。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勒马回缰归去来——戒网告白

东海一臬

就象烟鬼有烟瘾酒鬼有酒瘾诗鬼有诗瘾色鬼有色瘾赌鬼戒赌一样，网民也有网瘾。许多人戒网比戒酒戒烟戒诗戒色戒赌还难，不到三五天，便“网瘾”难耐，重新“落网”。如芦笛戒网，早已成了最不可信的屁话，最不可笑的笑话。此君百戒千戒，至今仍在网上混着的。曾几何时，老臬也学芦笛戒过一回网，引来大批深情款款的惋惜、挽留及送行的诗文。我曾在戒网告白系列及给网友们的跟贴、回函中一再强调，老臬戒网，就如李太白戒酒、陆游龚自珍戒诗、老赌鬼戒赌、大烟鬼戒烟、大小官僚拒贿，说着玩玩，当不得真的。在日常生活中，老臬也是个铁齿钢牙、说一不二的角色，戒网例外。所以边戒边破，而且上得更频、写得更勤了。

这回戒网，不知能否成功，但我是下决心动真格了。

老臬素有文字癖，大半辈子以来，好读、好思、好写，尤其是“落网”以来，论思之深、笔耕之勤、上网时间之久，在文人网民中堪称佼佼。计四年来得文千余篇，诗（新诗旧诗）数百首，字数不少于三百万。这是只图爽快、不计利弊、忘怀得失、如疯似狂、拼命三郎的四年呀，把自己捆绑得紧紧的捆住手脚，绑在诗史识思之类高远处，绑在国家、民族、天下苍生之类庞大事物上，不胜孤寂不胜凄冷，不胜疲累不胜伤悲（臬诗）。

近来不知何故忽患上了“畏网文症”和“厌思想症”，对于“国家大事”，对于网上揭露时弊和暴露社会阴暗面的信息、文章，生起了大厌恶，厌于阅读厌于思考厌于写作。有时恨不能成为文盲或一头猪，没有思想没有忧患，多好。托尔斯泰著作等身，年老时却对一个美国女作家说，写作是一件无聊的事。书太多了，如今无论写出什么书来也影响不了世界。即使基督再现，太太们也只是拼命想得到他在《福音书》上的签名。真智者之言也。

又想起30年代上海滩流传颇广的一首绝妙好“词”：“一年开始日初长，客来慰我凄凉。偶然消遣本无妨，打打麻将。都喝干杯中酒，国家事管他娘。樽前犹幸有红妆，但不能狂”。麻将我不会打，酒与红妆，则生平所深爱也。据说此词乃某“堕落文人”所作，我倒以为这样“堕落”也没什么不好。“逐不了日就追妞/活不好上半身就活好下半身/谋不了千古辉煌/就为一己之私求片刻之欢/唤不醒群体沉醉/就堕入酒盅落入色情成鬼/没有思想没有灵魂/也是一种活法/堕落到底放荡至极/也是一种美/一种涅槃和逍遥”（臬诗）。

其次，四年来大多数时间闭门隐居，面对屏幕读呀写呀，颠倒昼夜，寝食无常，不注意运动，荒疏了武功，身体素质、健康状况和打斗能力直线下降，前不久心血来潮，与一晚辈试招，竟然落了下风，把一张老脸都丢尽了！如此下去，臬雄退化成狗熊，以后万一仇人、敌人或妄人打上门来，岂非成了俎上的鱼肉。更为严重的是几年前还是一点五度的澄明锐利的臬眼，近视渐趋严重，左右眼已速降为0、3和0、4度，三五米外，便迷雾朦胧，如不戴眼镜，故人对面亦不相识、美人当前亦难欣赏矣。

由于以上头脑和身体的缘故，已到了非戒一阵子网不可的时候了。另外，还有一些次要的原因，也令我败兴泄气。例如，来自民运志士的委琐纠缠恶毒攻击（自称“在北京街头单枪匹马阻拦过满载荷枪实弹军人的军车，负责过整个学校队伍的指挥管理，比杜导斌还早14年就坐过中共大牢”的民主斗士、六四英雄小安子就曾一再指控老臬写文章是为了捞点稿费混个脸熟，倡议三真运动是为了配合中共的网络实名制，等等。前不久我在《出门一笑大江横》就表示自己今后将尽量少议政骂鬼，乐得轻松、安全和逍遥，并希望海外中文媒体多腾些地方供小安子一展拳脚）；又如臬婆怨天尤地，我也疑神疑鬼。偶尔泡个妞儿也提心吊胆，担心落入什么圈套，担心战床上的英姿被录像被外人免费观赏了去，担心“战友”以后被鹰爪孙盯上或收买…，再这么下去，非得精神分裂症不可。四年前激于一腔义愤拍案而起，拔剑而斗，盛气凌“党”，肆口骂贼，置一己安危于度外。然而至今为止，“有关部门”一直在暗中，从未与我正面接触，让我的不少准备工作都白做了，有一招招都扑空了的感觉。所谓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或许现在是到了气竭之时了，呵呵。

还有，四年网络生涯，不但严重影响了眼睛身子心情和家庭团结，而且断了“粮草”收入，严重影响了“家庭经济”的发展。前不久想在苏杭一带购一别墅供读书练武养气养老用，一打听，好的需数百上千万元，差些的也要上百万，惊得一身冷汗。难怪臬婆大骂臬公是天下第一大傻，在人人向钱看的时代，偏偏逆时而动，白白浪费了几年大好光阴，只赢来有弊无利的网上小小虚名，落得被“有关部门”暗中监控、被六x英雄公开恶攻的下场，何苦来哉。有诗自叹曰：

伤时忧世反招尤，侠义翻为冤大头。剩得几行闲涕泪，从兹只为美人流。

网游倦矣，脑汁尽矣，归去来兮，田园将芜胡不归。众乐难求，且容我追求独乐：参禅养心，赚钱养家，玩拳养身，玩石怡情，泡妞遣怀。拳术方面，除进一步巩固陈式老架一二路外，如有机缘和明师，还想学学其它内家拳术及瑜珈功夫。四年多没回老家山村看望父母双亲和父老乡亲了，当趁暑假携妻儿回故乡一趟，以略尽孝心、稍慰乡愁。

最后，谨借此机会对几年来大量刊发臬文的海外中文媒体、对给予我各种形式的热诚支持、鼓励和帮助的海内外思想同道和广大网友，深深道一声谢，道一声歉，恕我斗志不坚改正归邪了。这里就不一一列名和道别了。其中不少网友已被我视为不曾相识而相知的挚友，你们的名字将永远闪亮在我记忆的星空。近段时间上网和发文渐少，不少网友为我担心，无任感激。今后一段时间将不再上网议政，特作此戒网告白以释网友们之疑。至于这次戒网戒多久，是短期还是永久性的，是从此只把网络当成一种工具而不再在网上忧天骂鬼挥洒感情和思想，还是休息疗养一阵子再重返论坛再试锋芒，一切都凭兴趣，戒网能否成功（成固欣然败亦喜），“畏网文症”和“厌政论症”能否痊愈，且交给时间去决定吧。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加拿大悼亡

马悲鸣

2001年暑假，我们全家出动去加拿大旅游，顺便看看和我们一起插队的一位女生蒋树玢的墓。这位女生与太座同一个蒙古包。她们包一共六个女生，除一人结婚，一人病退外，其他四人竟然是在同一年考上工农兵学员。这在全旗是同一个集体户同时上大学密度最高的，而且全是女生。恐怕在全国也是第一。

现在说起来工农兵学员来名声不是太好，但她们那次是张铁生那年，还是看考试成绩的。张铁生因为考砸了，所以才冒险用奇，写了那张「发人深省的考卷」大发牢骚。她们四人中有三人的成绩在全旗名列前茅，其中就有蒋树玢。尤其不容易的是，蒋树玢的父亲是个被打成右派的著名工程研究所所长。这出身使她在恋爱与前途上比别人尤多艰难。以蒋树玢这种「黑五类」的出身而能跻身工农兵学员，只能靠出色的表现，而她也确实如此。

一般说来，知青都是半路出家，放牧的经验总是不如马背上长大的牧人之子。而蒋树玢却能「力压群雄」，放着全队第二胖的一群羊，唯有一位当过日伪团长的老「牛鬼蛇神」放的羊群比不过。而蒋树玢还心有不甘，总想超过这位老「团长」。女生驯生个子马也是蒋树玢最早。甚至出民工差时她以一个小女子的柔弱之躯与众多农村来的大老爷们争雄，竟创下日脱土坯九百块的纪录。

蒋树玢有自我控制能力，上大学之前刚因出身不好而失恋，可她从几个不眠之夜的痛苦中挣扎出来以后，丢掉过去的痴情，稳定住自己情绪，又继续前进了。

工农兵学员毕业，蒋树玢和太座她们同蒙古包的三个人又「社来社去」被分配回了旗里。不久文革结束，恢复高考。三人又在同一年一起考上首届研究生，与文革前的老大学生为伍。同一个蒙古包（集体户）里三个女生同一年同时考取首届研究生，这在全国肯定是唯一的。

考取研究生前，蒋树玢与她工农兵学员同系一个小她数岁的上海男生结婚，不久生育一子。念研究生时，她的所有功课都是全班第一；以至于有人私下悬赏，不管任何人，只要在任何一门功课上的成绩能超过蒋树玢一次，全班给该人开庆功宴。可居然就没人能获得这个奖赏，甚至连枯燥乏味的政治课蒋树玢都拿第一。

因为研究生上的不是同一所学校，太座与蒋树玢的联系也日渐淡薄。只是知道，她又以优异的成绩最早考上公费留学，去了加拿大。

后来我们也出得国来，听到蒋树玢的一些消息。她拿到了博士学位，是该系第一个工程女博士。毕业后她做了一轮博士后，就应聘到附近一家核动力公司工作。她后来离了婚，花了上万元的诉讼费把孩子留在自己名下，亲自管教。后来又听说她与一个比她小的加拿大人同居了。

蒋树玢做事情一板一眼，一步一个脚印，连小说都一个字一个字地看，读得很慢，但非常仔细。她对自己要求严格，也以「严格」来挑剔他人，而且任性固执，容易使近处的人感到不舒服。

总之出于各种原因，她已经与我们疏离多年。虽然后来又恢复了一些书信联系，但直到我搬家的路上，才有机会顺道去看她。

因为当年我这个「落后分子」曾刻薄过蒋树芬憧憬共产主义美好未来的热情，不知是对自己当年少不更事的歉意，还是对我不幸而言中的佩服。总之，蒋树芬对我格外热情。因为要赶路，那次见面的时间很短，不料竟是最后一面。

搬家以后，我们收到了蒋树芬寄来的贺年信。她感慨良多，说自己在外闯荡了这么多年，回想起来，还是当初的「插友」最亲。

这么多年的疏远虽然因为各自都忙，但从蒋树芬一贯争强好胜的性格上看，大概她又去追求新的朋友圈子而多少有点顾不上老朋友了。这封信有点翻然悔悟的意思，一一连结了婚的大学同学都靠不住，毕竟还是「插友」亲。

蒋树芬在外边表现优秀，蒙古包里的生活却是个需要别人照顾的「小妹妹」。同蒙古包里的最好头巾她要先戴、最好腰带她要先扎，最好蒙古袍她要先穿，好马具她要先用，好马她更要先骑；而捡牛粪，挤牛奶，生火做饭和搬家拆搭蒙古包等日常家务琐事却不是很有行。她是个一贯勇往直前，从不回头，只顾「向前看」的性情中人，很少坐下来仔细回味一下。直到那次对我的份外热情与贺年信的感慨，算是第一次见到了她的回头醒悟。

1997年入秋，我还未从好朋友王小波猝然去世的悲痛中恢复过来，我们又接到当年同时考上研究生的第三名「同包」来信。蒋树芬六月发现癌症，八月去世。这消息再次震惊了我们。

当年插队的草原癌症发病律较高，大概与饮用浅层水有关。浅层井水有股怪味，溶解有很多地表盐硷。可能其中有稀土或其他有害元素，导致癌症发病律较高。

世事纷纭，蒋树芬活着的时候太座总想去看她而一直抽不出时间。去世后我们又总想去看她的墓，也是直到四年之后才成行。

我们开车去了蒋树芬家所在的小城。那天她儿子不在，只有继父葛兰在家。我们就改乘葛兰的车去看蒋树芬墓。

墓地在另一个小镇，大约有半个来小时的车程。陵园不大，但很古老，其中有些百年老坟的墓碑都已经风化。蒋树芬生前看过这个墓地，临终自己选定葬在这里。

蒋树芬的墓差不多快到了陵园尽头。一块浅褐色石碑立在地上，上书中英文名字和生死日期。可惜中文名字错雕成了“蒋树芬”。我们问葛兰，是谁书写给你她的中文名字？答曰，是一个中国留学生。

刚插队时我初听“蒋树芬”的名字，就以为是通俗的“蒋淑芬”呢。后来才知道是“树”，不是“淑”，便当她是“蒋树芬”；最后才知道应该是“蒋树芬”。她们家“五朵金花”姐妹的名字最后一个字都是“王”字旁。

因为葛兰不懂中文，我们也没向他强调“芬”与“芬”的偏旁不同。令我们大为感动的是，“妻子蒋树芬”的名字和生死日期刻在墓碑右半部，而左半部却并排刻着“丈夫葛兰”的姓名和出生日期。死亡日期空着，留待日后补刻。葛兰告诉我们，不管以后他再如何改变生活，死后一定与蒋树芬夫妻合葬。

葛兰向我们详述了蒋树芬后来的工作、生活和患病与托孤的经过。她在公司里主持技术工作也是出类拔萃。有一次在讨论一个项目时，她随手指出其中有个数据不对。

该加拿大设计者信心十足地声称自己是用计算机，根据现成公式算出来的，绝不会

错。可蒋树玢却坚持说是错的。那人无法，只好硬着头皮从头再算，结果证明自己果然错了。蒋树玢的数学功底立刻让全公司的人刮目相看。谁有数学上的问题，都爱找她「顾问」。她这种功课上的传奇故事已经出过不只一次了。

后来蒋树玢决心报考专为公司部门主管开办的MBA（工商管理硕士）班，准备在不惑之年改行当经理。她又以高出第二名一大截的总分第一的成绩被西安大略大学商学院录取。就在这前后她渐渐感到了身体的不适。医生一开始说没事。她为了准备考试，也没有在意。直到实在难受得不行了才又去医院。

医生发现是肠癌晚期，又说她来晚了，百分之八十的肝脏都已经布满了扩散的癌细胞，估计只能活五个星期。蒋树玢最初还进行了一次化疗，但由于太难受，她决定停止化疗，镇静地安排自己的后事。

由于第一次婚姻的失败和离婚的费尽周折，蒋树玢虽然一直和葛兰过着夫妻生活达七八年之久，却再也不愿意登记结婚了。一直到了生命快要结束的时候，她才决定正式嫁给葛兰。以此向葛兰表达“一日夫妻百日恩”，也好让他能合法继承自己的遗产，以继父的身分充任儿子的监护人。

葛兰拿出结婚登记时的一组照片。蒋树玢身佩带有止痛剂的药袋离开房门，登车，去结婚登记处，坐在轮椅上签字，站在葛兰身旁听证婚官员的结婚宣告，伸手做结婚宣誓。一切都和她平时对工作的态度一样，认真正规。

婚后不到三周，蒋树玢就离开了人世，比医生的估计多活了一个星期。在最后的日子里，她每天抓紧时间安排后事。妹妹要来最后见她一面，她也回绝了。据葛兰讲，到了最后一天，蒋树玢就不再说话了，没人能知道她想的是什么。

英国诗人有名句：“我是我命运的主人，我是我灵魂的舵手”。蒋树玢一生要强，即使到了死神来临之际也强撑着安排自己的后事。她可算得上是她命运的主人，她灵魂的舵手。只可惜天不假年。

蒋树玢要是悠着点，不那么事事不落人后；要是闲散点，不那么连每天定时游泳都雷打不动；要是娇气点，不那么“一不怕苦，二不怕死”；或许不至如此。

蒋树玢的四个祖父母全都活了九十来岁，父母七八十岁都还健在。按说她有长寿基因，可她只活了四十七岁。她是姐妹五人和同蒙古包六个女生中事业最成功的一个，却也是最短寿的一个。

太座在和葛兰聊天时，我在房间里仔细巡视，一切都保持着蒋树玢生前的原样。厨房的台子上仍放着中国饼乾筒。冰箱门上仍贴着许多留有蒋树玢笔迹的粘帖纸条和照片。餐厅的墙上仍挂着中国字画。带有蒋树玢手抄目录的中国流行歌曲录音带和中国电影录像带都还原样放在电视架子上，落了薄薄的一层灰尘。蒋树玢的灵魂仍在家中，一四年来，葛兰一直生活在妻子的阴影里。

蒋树玢在上海出生，在天津上小学，在北京上中学，在内蒙上大学，在吉林念硕士研究生，在加拿大念博士。算起来，她还是在加拿大固定生活的时间最长，大约有十七年之久。她读博士和买房子在同一个小城，上班的公司在旁边很近的另一个小城，并最后葬在这个加拿大楔入美国的金三角地区。

这里给了她没有歧视的生活，愿她的灵魂在这里得到安宁。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何处祭英灵

湘君

中国可以说是一个极不重视个体生命的国度，上下五千年，战乱绵绵。战乱之中，人命如草芥，有“宁为太平犬，不做乱离人”的说法，同时，还常常伴有残酷的集体大屠杀。

湘君知道的中国历史上最早的集体大屠杀是战国时期秦赵长平之战后秦将白起坑杀四十万赵国降卒，这件史实随着古天乐“寻秦记”的流行应该变得家喻户晓了。貌似强大的秦王朝后来还有“焚书坑儒”的“壮举”，不过它自己不久便二世而亡了。在秦军与楚军的对抗中，不知是不是回应白起的大屠杀，有二十万秦军降卒被楚霸王项羽坑杀了，而做下这样浑事的浑人项羽最终也逃不了兵败垓下，自刎乌江的命运。时间过了两千年后，到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中国国民政府开始清党，打出的旗帜竟然是“宁可错杀三千，也不可使一人漏网”，对人命的漠视，更有甚于此乎？湘君以为，仅此一点，国民政府被共产党撵到那个小岛上就一点都不冤，更何况还有后来渣滓洞，白公馆内对共产党人身体和生命的无情残害。

国人对人命的漠视，还体现在有些人频繁使用“炮灰”一词。“炮灰”一词的出于何处，湘君不知，湘君以为应该是国人的发明，从不见国外有人将阵亡将士称为“炮灰”。在美国内战中，无论南军还是北军的阵亡将士都被人视为英雄，而奥斯特里茨阵亡将士纪念碑纪念的不仅仅是法国的阵亡将士，而是所有参战国的阵亡将士。

湘君反对用“炮灰”这个词，尤其反对称中国人民志愿军阵亡将士为“炮灰”。对此，湘君前段时间有一贴，现抄录于此：

说到抗美援朝，最让我痛心的是有人骂我们的志愿军烈士是炮灰。我在这里要说的是我们的志愿军烈士无论从何种意义上说都是英雄，不是炮灰。

关于中国出兵朝鲜的决策是对是错，我们可以争论，但我们的志愿军英烈们没有任何错，他们是军人，军人的职责就是保家卫国，英勇作战。志愿军英烈们尽到了他们的职责，他们用鲜血和生命为我们国家，为我们军队赢得了尊严，他们值得我们中国人永远尊敬和怀念。志愿军英烈们的死与南京大屠杀中同胞们的死，其意义是完全不一样的，志愿军英烈们的死是有意义的，他们用自己的生命换来了国家数十年的和平，换来了中国的大国强国地位，从此没有人敢欺负我们，受益的是我们生活在和平国度的中国人民，请问在中国数千年的历史中，还有那朝那代战死疆场的战士的死比志愿军英烈们的死更有意义有价值？既然连我们曾经的敌手美国军队都对我们的志愿军有神秘的尊敬，为什么我们中国人自己就不能对志愿军英烈们少一些攻击，多一些尊敬呢？其实我们应该做的不是去攻击他们，而是应该想想怎样更好地纪念他们，尊敬他们。牺牲在朝鲜的十多万志愿军英烈都是有名有姓的，也许这一点上我们应该学学我们的邻居日本，把我们英烈的姓名都集中在某个地方，让全国人民可以去缅怀，纪念，因为他们值得我们缅怀，纪念。我不敢说这个世界已经没有了战争，只要我们国家进入战争，就需要我们现代中国军人（也许包括你和我）象志愿军英烈们那样义无反顾，为国赴死。如果我们

连为国捐躯的英烈都要谩骂，那未来还会有谁来保家卫国，抗击外敌？

可以骂政府，骂政党，但千万不要骂我们为国的牺牲的英烈。生活在英烈们用生命换来的和平环境中，却谩骂英烈们是炮灰，那是丧良心，要遭天遣的呀。

湘君不会骂人，但湘君相信苍天在上，相信天理良心。是的，我们要做的是更好地纪念我们的英烈。美国有韩战、越战阵亡将士纪念碑，刻着每一个阵亡将士的名字，日本在靖国神社里供着些举世公认的战犯，尚且拜来拜去，而我们又到那里去祭奠我们自己的英烈呢？天安门广场的人民英雄纪念碑虽然宏伟，但又怎能负载得起千百万曾经鲜活的个体生命凝聚的份量？我们要纪念的是每一个个体生命，而不是一堆数字，更何况我们现在连精确的数字也没有呢。抗美援朝志愿军将士阵亡多少？有人说十五万，有人说三十万，还有人说一百万。对越自卫反击战我军阵亡多少？有人说二万，有人说五万，还有人说十万，为什么我们的政府就拿不出一个有权威的精确的数字呢？难道统计出一个精确的数字就那么难吗？这不是对人命的漠视又是什么？

要更好的纪念他们，并不能只是说说而已，在这里，湘君提出一个具体建议，希望与国人共同商讨，就算是抛砖引玉吧。

湘君建议，把毛泽东主席纪念堂改名为人民英雄纪念馆，和前面的人民英雄纪念碑交相辉映。把老毛从堂内移出去，让他该去哪去哪，这是中共的一快心病，早点除去，应该不会有这么多人反对。堂内毛刘周朱的资料也应移走，这些大人物已经有历史纪念他们了，关于他们的书籍、资料已经汗牛充栋，要纪念也要移到诸如党史陈列馆之类的地方去。湘君的方案是：

1. 把纪念馆几次对外战争分为对越自卫反击战纪念馆、珍宝岛自卫反击战纪念馆、对印自卫反击战纪念馆，抗美援朝纪念馆和抗日战争纪念馆。每个馆内陈列的首先应该就是整个战争的综述，包括我军将士精确的伤亡数字，然后是图片陈列和实物陈列。

2. 应有专门的音像馆，可以从早到晚不停的为前来参观、祭奠的人放映音像资料。

3. 应有专门的电脑资料馆，电脑应贮存我军每一位阵亡将士的个人资料（抗日战争阵亡将士的个人资料收集有一定难度，但也要尽量收集），包括姓名，籍贯，出生年月日，照片，参军时间，军职，于何时何地那此战役阵亡等等（将来我们的将士出征，也应随身携带象美军那样的身份牌）。个人资料可按姓名查寻，也可按籍贯、出生年月、军职或阵亡时间查寻。电脑应用最大功率的服务器，并应上网，让全世界每个地方的中国人都能很容易地查到任何一位阵亡将士的资料。资料每日应有多个备份，以防电脑病毒侵袭。湘君的这个方案，只有收集阵亡将士的个人资料可能要费些时日，但在这方面的花费，决不会比建国家大剧院或进口一两艘现代、基洛级核潜艇的花费更大，而对振奋凝聚军心民心却作用更大。试想，当我们的士兵出征时，他知道如果他牺牲了，他的个人资料将会永远贮存在人民英雄纪念馆内，那么他的士气又该是怎样的呢？

如果读到这篇文字的朋友中有全国人大代表或是认识全国人大代表的，请把湘君的这个建议或是有更好的类似的建议提交给全国人大，如果能形成一个提案并获通过，那么湘君感谢你，千百万在天英灵感谢你。如果提案通过而政府又实在拿不出所有的经费来，需要向民间集资一部分，湘君将第一个解囊。

二00三年一月二十二日初稿二00四年三月八日修改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七夕遐想

锺舟

农历七月初七晚，名为“七夕”，相传，牛郎、织女一年一度相会于是夕。七夕的故事，是中国流传最广的民间传说之一。七夕的故事从简单到复杂，由粗略到细腻，经由无数人们创作、加工，最终成为中国口头文学的经典。

牵牛星和织女星，分隔在银河的东西两边。编成于春秋时代的《诗经》，已经提到了“跂彼织女”、“皖彼牵牛”（小雅？大东）；东汉无名氏所作的《迢迢牵牛星》里，牵牛、织女已经成了两个人物，这首诗奠定了七夕故事的悲剧格调（《古诗十九首》）：

迢迢牵牛星，皎皎河汉女。纤纤擢素手，札札弄机杼。终日不成章，泣涕零如雨。河汉清且浅，相去复几许？盈盈一水间，脉脉不得语。

著名诗人曹植在《九咏》中告诉人们：“牵牛为夫，织女为妇。织女牵牛之星各处河鼓之旁，七月七日乃得一会”；从东汉应劭先生所写的《风俗通》来看，其时人们已经解决了牛郎、织女为银河所阻隔的困苦：“乌雀于天河上为之搭桥”。——一只不知后来在天河上搭桥，怎么只剩下了喜鹊，莫不是嫌乌鸦长得难看、有碍观瞻？到了南朝梁代宗懔所撰的《荆楚岁时记》里，七夕的故事基本定型。

我想，七夕的故事产生于仰面苍穹、遥望繁星的遐想；产生于人们自身内心感情的畅意抒发；它可能从生离死别中得到启示，它可能在爱侣的盟誓里得到升华。不同的人，在银河、牛郎、织女的大框架之下，倾注了各自丰富的想象，使得凄美、浪漫的故事越发的动人与完善。

“七夕”故事中凄美、感人的主要成分，便是爱侣的被迫分离。如痴如醉的恋人，一旦分离，必定是失魂落魄、不知所措。其实，分离后的入骨相思，与相聚时的你贪我爱，正是纯真无瑕的爱情生活的两面。

元代的散曲大家，维吾尔族人贯云石，在他的不朽之作《红绣鞋》中，大泼墨似地描绘了这种的热恋中的难分难舍。如果不是深谙爱情的个中三味，断难写下这等动人心魄的诗篇：

挨着靠着云窗同坐，偎着抱着月枕霜歌；听着数着愁着怕着早四更过。四更过，情未足，情未足，夜如梭。天那，再闰一更妨什么？！

狂风暴雨之后，晴空分外宁静、悠远；猛然间分离的热恋中人，只觉得度日如年与百般的无奈。贯云石先生在《寿阳曲》里所描绘的悠悠相思，实是堪称别具一格：

新秋至，人乍别，顺长江水流残月。悠悠画船东去也，这思量起头儿一夜。

篇末“这思量起头儿一夜”一句，点出了那滔滔不绝的离愁，才刚刚起首；缠绵悱恻的相思，尚不知如何排遣。这等地着意，这等地落墨，着实令人回味再三。——读到此处，不仅为牛郎和织女担忧，过了七夕，这终日承受悲凉孤寂和无限相思的日子，怎生打发？

虽则，贯云石先生的这两首曲子，无愧为元散曲中的传世珍品，但是，这两首曲子写的毕竟不是《七夕》。讴歌七夕的诗、词中，秦观的《鹊桥仙·纤云弄巧》，无疑是影响最为广大的作品之一。秦少游的警句“两情若在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不仅广泛流传于中国，也广泛流传于世界汉语文化圈。

秦少游的《鹊桥仙·纤云弄巧》，是诗词作品中的罕见神品；是七夕为题流传千古的不朽之作。在中国，可谓“谁人不知，哪个不晓”，在世界汉语文化圈里，也为人们所喜爱、所熟知、所传诵：

纤云弄巧，飞星传恨，银汉迢迢暗度。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

柔情似水，佳期如梦，忍顾鹊桥归路。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

一反往常七夕作品中一味营造凄苦、无奈的悲哀气氛，秦观立意于写情，一一抒写天长地久的男女之情。立于超拔常人的立意谋篇的极高处，落笔若有神助。“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至今读来，犹觉如来自天外；“两情若在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这等感人肺腑的警句，怕当真是空前绝后的了。

向往持久的爱情，大概是人们的天性。“生同罗帐死同坟”，是人们希望对爱情永恒占有的一种表达方式。无论是“听着数着愁着怕着早四更过”，还是“再闰一更妨什么”，都是对永恒的爱情无限地向往和直接地呼唤；“两情若在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是这种永恒占有欲的诗化表达。

明代文学家（公安派三袁的老大）袁宗道说过：“有一派学问，则酿出一种意见，有一种意见，则创出一种言语；无意见则虚浮，虚浮则雷同矣”。（《论文》）我以为，不管是秦少游，还是贯云石，他们必定饱阅了人世间的离异和欢聚，必定是久经风霜的多情才子，否则，那得有这等留与后人的辉煌诗篇。

“朝朝暮暮”相处的夫妇，被后世毛糙的人们视为庸俗生活的特征，恐怕是秦少游始料所不及的。婚姻未必就是爱情的坟墓，结成夫妇的人们，并不都生活在没有爱情的地狱里。朝朝暮暮相处的白首老人，未必没有过动人心魄的热恋，正如而今安息在墓地里的枯骨，未必没有过灿烂夺目的青春。

当人们将血脉贲张的初恋狂热，经由朝朝暮暮的平凡生活，在更为广泛领域里冶炼成默契和志同道合；当爱侣成为构成生活方式特征的主要部分，这种“朝朝暮暮”的夫妻生活，才真正升华为爱情生活光彩夺目的“地久天长”。这种生活，如同秋菊，宁静中散发着清淡的芬芳。

七夕的故事，给人富有哲理的启示：对永恒的爱情的向往，出自对离异的无奈，离异是世代人们追求永恒的最大动力。七夕故事的哲理，留给后人无数的灵感，无论是在离异中觅得，还是在寻找永恒里受到启示。明代著名才女黄娥，就留有作品，描述恩爱及其变质：

雁儿落带过得胜令

俺也曾娇滴滴徘徊在兰麝房，俺也曾香馥馥绸缪在鲛销帐；俺也曾颤巍巍擎他在手掌儿中，俺也曾意悬悬搁他在心窝儿上。谁承望，忽刺刺金弹打鸳鸯，支楞楞瑶琴别凤凰，我这里冷清清独守莺花寨，他那里笑吟吟相和鱼水乡。难当，小贱才假莺莺的娇模样；休忙，老虔婆恶狠狠做一场。

七夕的故事，与《山海经》里的“夸父追日”、“精卫填海”一样，都是中国那方莽莽大原野上，那些大地的赤子们对大自然现象的观察、理解和描述，无疑，其中倾注

了人们自己细腻的感情和丰富的想象。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虫变》

寒蜚花

对门的旧房子终于租出去了，倒是很出乎我的意料。

老式的两层窄楼，每层只有两间，采光也不好，房子的原主人是个性情乖僻的老太婆，虽已经七老八十，看上去倒比房子显得年青，因此她活着的时候，便一直没人肯租这房子。自从她死了，房子又整整空了一年，看上去更破旧了，每次从房旁经过，我都怀疑二楼的老式木窗会从上面砸下来，耳边也似乎会响起风吹动窗户发出的依依呀呀的声音。

房子现在好象是属于老太婆的某个远房侄子，见过两次，长相很懦弱的男人，他的妻子倒精明爽利，也不知她用了什么法子，竟然将这破房子租了出去，想到租户因为房子的破旧程度表现出的惊奇，我不禁匿笑。

我家算是和这栋房子打对门，隔了两百来米的距离遥遥相对，虽然不是刻意，也总能看到一些房子的倪端，因此在星期二的上午，我看到了那个倒霉的租户。

那天上午我到单位才发现忘带一份文件，等我急急忙忙跑回家门口，开门的时候，发现旧房子的门半开着。

我保持着一手拧着门把手，正准备跨进房间的姿势，脑袋稍稍偏向旧房子，就算房子的新主人是个非常意怪的人，也不会觉得我是在有意窥视他。

然而，从旧房子里出来的人，让我大大地吃了一惊！

我一直想象租户可能是和第一任房主一样个性乖僻的老人，或者是城市里的拾荒者，要不就是个长相迟钝上当受骗的肉头，结果出来的竟然是个年轻美貌的女子！

她的样子丝毫不显迟钝，反而相当聪明。长发中分，显出开阔的额头，一双沉静的大眼睛，穿了一条长近脚踝的深红细条灯蕊绒连衣裙，非常温暖的颜色，这颜色别的女人穿来有些俗气，和她倒是很相配，连她有些苍白的脸色也因了这条裙子显得鲜艳起来。

“你好啊！”我尽力摆出最阳光最亲善的表情和她打招呼，露出一口白牙。

对于素未谋面的人来说我好象过于热情，但你要是知道我最近失恋又始终对美貌女子抱有异于寻常的好感，便不会觉得奇怪了。

“你好！”她微笑地回映我，那一瞬间，我觉得持续了几个礼拜的阴霾天气一下子全结束了。

我松开门把手向她走过去，有好机会不会利用的人才是傻瓜呢：“我是张智，住在你对面。”

“我叫骆丽。”

我和骆丽就这么认识了，她暂时失业，没有工作，非常空闲，因此我常常以“反正你没什么事”为借口，到她家打扰她。

她喜欢穿长长的裙子，头发松松地挽个髻，在厨房里烘些小糕饼，坐到楼下的客厅里看书，如果我在，她会多做一点，加一杯牛奶或橙汁，尽够我俩吃次下午茶。

她好象没什么朋友，以她的个性应该有相当多的朋友才对，但自从她搬到这两个月，除了我，没有一个人来看过她。

我和她很亲近，却又一无所知，只知道她原来从事过电脑画图，但只要一问到亲人和朋友，她总有办法将问题避过去。

有故事的女人。

我对他人的隐私没多大兴趣，或者说我极力做出对骆丽的隐私没多大兴趣的样子，有些人防备心很强，如果在她还不想打开心扉的时候过度关注，会让她将自己包得更加严严实实的退开。

这种包裹总让我不自觉地想到大漠中的一种酷刑：将受刑者脱去衣物捆住手脚裹在生牛皮里放到太阳下暴晒。脑袋是在牛皮外面的，一时不会死，只觉得口干舌燥，但生牛皮被太阳暴晒后会收缩，将身体越捆越紧，收缩成一根细棍，几天几夜，求生不得求死不能，痛不欲生。如果这时候想减轻他的痛苦，勉强将牛皮扒下来，皮肉会和牛皮一起扒落，救都不可能。

急着打听骆丽的过去，骆丽也会披着自己的生牛皮躲开吧，她痛苦的时候，谁来救她？

我喜欢坐在骆丽的屋子里和她一起喝下午茶，房子很旧，墙壁上裂了无数的缝，木地板也完全看不出颜色，窗口横生的爬山虎让房子更加古意盎然。房子本身其实非常结实，从一块脱落的墙皮向里看，是上好的青砖所砌，地点也选得好，虽然在一楼，依然温暖干燥，没有通常的潮湿。美中不足的是有虫子，每次我坐在客厅，总能看到一伙虫子大摇大摆地从桌子走向墙缝去。这种虫子大约一厘米左右，细长细长的，长着无数只脚，黑得发亮，不知道是什么虫，别的地方没有看到过。讨厌的家伙，总有天我要拿杀虫剂把你们全干掉！骆丽似乎不讨厌这些虫子，不许我用鞋底或报纸对付它们，当然这些虫子本身也不显得脏，仔细看它们乌溜溜的触须甚至有种邪恶的美，但再怎么，也不能让它们鸠占鹊巢。

我问骆丽：“怎么想到租这个房子？”

“因为他们喜欢。”

“他们？还有别的人要来吗？”

洛丽笑，端起碟子：“来，试试我新做的桔香饼，奶油里也加了些桔汁，颜色很漂亮，不是吗？”

又改了方向，我和骆丽的谈话大抵如此。

骆丽房子里的虫越来越多，我几次带来了杀虫剂都被她拦住，古代有个钱某饲鼠，难道骆丽喜欢饲虫？总有天这房子能被虫子给蛀空。

洛丽有条不紊地做糕饼看书，虫子有条不紊地在房子里横行，直到有只虫子肆无忌惮地爬到骆丽的脸上，我大喊：

“你脸上有只虫子！”

洛丽奇怪地看了我一眼，好象脸上有虫子的是我：“是吗？”

她伸手在脸上一摸，摸到那只虫，用两只手指将它撮起来放到地上，虫子挥舞着无

数只小黑脚跑进墙边的某条缝隙里消失了。

“骆丽！”我忍无可忍。

“怎么了？”她一脸的平静不禁让我毛骨悚然。

她原本就不胖，现在更瘦了，两边脸颊都凹进去，眼睛显得越发的大，唇上仅存的一抹鲜色，看上去反而有些妖艳。这还是那天上午遇到的温婉女子吗？是她的脸，她的手，她的声音以及惯做的小动作，可又不是她，象被谁借用了她的躯壳。

骆丽的语气有点嗔怪：“你老盯着我干嘛。”

“没，没什么，”我打着哈哈：“你越来越漂亮了。”

实际上是越来越古怪了。

房子只是旧，并不脏，连墙缝都干干净净的，裂缝里露出的泥灰也是干净的，只是到处是爬动的虫子，坐在客厅里，都能听到虫啃食灰土的沙沙声，我甚至怀疑有天这房会在虫子的啃食下轰然倒塌。

骆丽漂亮得益发妖艳，为了看到这漂亮，我原本还可以在这座房子里勉强呆下去，直到有天她给我承蛋糕的碟子里也布满了虫卵和蠕动的幼虫，我才觉得完全不能再忍受。

“骆丽，明天我要出差，这阵可能不会过来了。”

“这样，”骆丽的眼神里有点点吃惊，好象看透了 my 的出差只是个借口，过会，她低低地说：“出差回来后，再过来一次好吗？”

她的脸色如此凄清，我的心一软：“好吧，不过可能要几天。”

“没关系。”

我是真的要出差，虽然这趟差使是我向头努力申请的，地点在北海，领略了一番内陆城市见不到的海景，猛吃了一通海鲜后，我带着被晒成淡棕色的脸膛回了家。

看到对门的房子，我想起了骆丽，这些天，完全将她给忘了。房子更加破旧，窗框已经变成了黑色，天气转凉，爬山虎的叶子掉了不少，倍觉萧瑟。

我随手拿了对珍珠耳环——这是在北海出差的纪念品——敲洛丽的门。门虚掩着，我一边喊着：“骆丽。”一边推开门，客厅厨房都不见人，房子有些脏，象几天没有打扫。楼上传来巨大的嗡嗡声，骆丽不知在楼上干什么。

我上楼，这是第一次上楼，认识骆丽这么久，还从没有到过二楼。二楼应该是她的卧室，没经她的允许擅自上去，好象有点不合适。但我们已经这么熟了，我对自己说。

楼梯上也有灰，虫卵倒没有想象的多，左边的门开了一条小缝，嗡嗡声就是从这传出来的。

“骆丽？”我试探着又叫了声，还是没人回答，嗡嗡声更大了，我推开门。

房间很简陋，和一楼一样，基本没怎么装修，墙壁上都是裂缝，正对着门的立柜上挂着一幅巨大的半人画像，看得出画中人是骆丽，温婉美丽，眼睛中闪着聪慧的光华。

立柜旁是一张老式床，作为单人床来说太大了，估计是前房主的遗物，骆丽就侧躺在上面，双目紧闭，面色苍白，身上盖了一条薄毯，毯下曲线毕露。

“骆丽？”我轻声叫。

她一动不动，嗡嗡声从薄毯下传来。

“你没事吧。”

她还是一动不动。

我的鼻尖冒出冷汗，伸向毯子的手微微发抖。

“骆丽。”我一边轻唤着一边揭开毯子。

二楼传出我撕心裂肺的惨叫。

太，太可怕了！虽然事情已经过了一个月，但当时的景象令我终身难忘！骆丽的身上，不，应该说她已经没有身躯，她的身躯已经被虫子啃食殆尽，揭开毯子，无数虫子象一条黑色的大毡，在阳光下褶褶生辉，避入墙角走得无影无踪。再看毯下，哪还有什么人体，只零散着白骨，骨头洁白得没有一线血丝。

开始看见的所谓曲线毕露，完全是堆积在她身上的虫子！每想到这我都不禁大口呕吐。

洛丽是一开始便抱着被虫吞噬的自觉，还是虫子多得失去控制才葬身虫腹？事实已不得而知，知道秘密的骆丽和虫子们都不能再告诉我答案。

骆丽的画像我拿回了家，这是这个可怜的女子在世上存留过的唯一证明。那栋旧房子在火中付之一炬，焚烧的时候，很远都能闻到焦臭。

我坐在自己的客厅里，秋天已经来了很长时间，却反常地热了起来，女孩子又穿起了裙子。我看着窗外，没有注意骆丽的画像上，趴着一条小小的黑色虫子，长着无数的小脚，飞也似地跑到画框的框缝里去了。（完）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漫话芬兰

幽灵

芬兰之美，真有天造地设，鬼斧神工之妙。字面的意思，应是芬芳秀兰吧。

从飞机向下展望，徐徐飘移的波罗地海，湛蓝沉墨，从星罗棋布的岛屿，慢慢延伸至英姿迷人的芬兰海湾：兰天青幽幽、碧空似洗；白云银璨璨、翩翩起舞。绿绒绒的森林覆盖大地，十八万多个美如明镜的湖泊，千姿百态。林间清风翳翳，水面波光粼粼，函映群芳，环绕锦绣，不是仙境，胜是仙境。青波漫漫涟漪，候鸟轻轻翱翔，田野逶迤推浪，农家鳞次远近，广厦，小舍，红漆，黄木，白窗，花卉，纷纷涌簇，万般点缀。在广袤的乡间，豁然一幅欧洲名画，迎面兀显。这情景：天上人间，人间天上。

据说，地老天荒的时候，芬兰在冰川下的海底，被神奇的造物主辛勤揉搓，千呼万唤，才露出海面。是他在平整的大地推冰琢玉，挥日洒月。以慈肠柔心，把冰山溶化，将海洋消退，形成迷人秀丽的千湖翠玉回环，万顷碧波争艳。其数量之庞多，湖水之洁净，堪称世界一绝。水质如琼浆玉液，沁人肺腑，透明清澈，直接饮用，味道淳美清凉纯净。一次，我的盲肠手术后护士就用水管缓流冲洗伤口，让我的脸色一阵苍白，她依然红颜笑吟。在这日已缺水的世界，平头百姓的用水竟如此奢华，难怪芬兰人的宴席佳肴，都有这杯透明的君子相交作陪，如此爽口润心荡涤阴阳之后，待人自然善良坦诚。

据历史考证，九千年前，芬兰人就在此奏起了生活的旋律，逐猎和捕鱼而丰衣足食，这是个没有过奴隶制度，没有过占领与掠夺的民族。友善，平等，和睦象空气般的自然必需。她在七个世纪前被瑞典的基督传道士影响后，自然的归化到瑞典版图。在南部居住的多数是中欧移民，德国人，法国人，俄国人，匈亚利人。他们的本土语言在十六世纪才形成书面文字，属于匈亚利语系范围，可见最初匈亚利人比例稍多。

芬兰气候微冷，让病虫都死去，留得大地清爽洁丽。芬兰的桑拿(Sauna)浴很热，其蒸汽汹涌喷薄，揉腻肌肤，痛快淋漓。这里是流行世界的桑拿浴的发源地，古时用木材烧石块，现在多用电炉上铺石块，洒水喷气，同时在炉上烧烤香肠，饮酒为趣。房屋稍微小巧玲珑，较封闭就行。芬兰人度假，离不了湖水和桑拿浴。乡间湖滨，座座别墅旁边，总有青烟徐徐的小屋，一条宽阔的木跳板桥，从桑拿室伸向湖心，蒸浴之后跳进碧波，就象铁釜烧红了下水。芬兰朋友相见，三言两语便拿起浴巾，遥手一指“走，去桑拿！”。那“泼嗤，泼嗤”的水雾被烈火生腾，香肠烤上味，啤酒引下流，光溜溜畅谈世界，热乎乎展开胸怀。真好朋友，男女老少超脱神仙。即是结冰的严冬，人们从火红的桑拿浴里跑出来，在松软的雪白上翻滚几圈，便往湖上敲开的冰窟挑下去，再起来就是浑身钢筋铁骨。曾在滚滚硝烟的战地，芬兰士兵任随飞弹流枪，依然在桑拿浴里松驰。

那是39年冬天，百年罕见的酷烈寒冷袭降临芬兰，斯大林说两周内要把苏联军队开进赫尔辛基检阅。芬兰人把手走出桑拿室，就操起老枪。他们不信螳臂不能挡车，以少对多，以弱对强，硝烟滚滚一百零五天，苏军几十万伤亡，芬军才损失九牛一毛。斯大林只好把自己的前线司令官脑袋敲掉，芬兰不好意思了，就给他一座城池，免得继续宰

杀伙计。一年后希特勒侵俄，芬兰随便收回土地。后来德国虚了，芬兰再显宽宏大量。即使与德国联盟，犹太人依然受到芬兰人民保护。相比之下的法国，瑞士到今天还很不好意思提起往事。要是我们也有芬兰民族的软件，那丢失的5百多万平方公里的土地，慰安妇及南京博物馆等系列词汇怎能问世。遗憾清末时，被俄国抓去的中国战俘在赫尔辛基修战壕时都消亡了。不然，留得几个回老家传经送宝，钓鱼岛恐怕是钓虾岛，何忧将成为钓鲸岛呢？这么说，我得回去做桑温拿。芬兰是十九世纪初被俄国从瑞典版图里割裂，1917年初列宁和德国交易，承认芬兰独立。后来派地下党去芬兰破坏安定团结，还是德国来帮忙维持了现状。现在俄国的黑手党多来芬兰倒爷。只有俄皇尼古拉大帝的铜像依然矗立在主教区的广场上，赫尔新基的一条中心街就以此命名。至今不少俄国政要来此缅怀辉煌过去。

真怪，这里没有任何天灾人祸，地震，洪水，狂风，暴雨好象也善解人意，自觉靠边站去。基督似的平等自由，天使般的友善和睦，是芬兰人的特徵。这个国家没有矿藏，没有资源，仅有的林木，他们用来保护生态。他们购买俄国(前苏联)的原料来造纸，居世界四大纸国之列。芬兰的纸张人均使用量居世界第二位。那洁白精美的书籍，拿在手就粘住眼睛。公共场所都有纸巾免费供应，人人手脚干干净净，街头没有追逐扒手的游戏。

芬兰的电子通讯技术也高居世界前列，NOKIA(诺基亚)公司横跨世界。意大利人是举国并用芬兰手机。美国人漫画欧洲连猫代狗都被手机串链，应算芬兰首当其冲。据统计，人均50%有手机电话。据美国的电台节目上对NOKIA的97年初报导，它的手机电话销量96年跃居世界第二大，超过瑞典，仅次于山姆大叔(当我再次修改此稿时，它已经超过美国了)。芬兰的电子技术受日本青睐，皇军的不少产品技术，也是从芬兰购买后去“八格呀鲁的干活”。在芬兰大约30%以上的家庭有了电脑，其更新极快，质量好，价格高，销量大。芬兰的化工，机械，冶炼，造船等等产品技术也是世界前列。陈永贵最喜欢芬兰化肥，万吨粪船乐此不疲，年年依然。芬兰造的豪华巨轮，远销美国，加拿大，日本，澳洲等国。他们没有煤炭，没有铁矿，他们的钢材优质畅销。任何产品，只要是芬兰出产，就令人放心。他们的客户是德国，法国，英国等十几个世界老牌商界行家。对文化的传播，芬兰政府也不遗余力，教育免费，介绍各国文化书籍等及目可见。三国水浒，红楼梦，金瓶梅，唐诗宋词等书，图书馆里举手之劳。这里健身房，运动场，公共设施的林园，广场比比皆是。学芬兰语很有趣，需要巧舌如簧，芬兰语精细入微，语法如魔法，天花乱坠，令人不着边际。而且必须先学语法，后用词典。芬兰人人是语言天才，大多数人会四五门外语。一位操十门外语的朋友能用汉语与我交谈自如，俱说在其所会的语言里居中下程度。

这又是个高智商的民族，仅有500万人的小国啊，翻开英美今年版的二十世纪百科全书，第二，第三位就是芬兰人。以S字母开头的是世界享誉世界第一流建筑学家萨理恁父子(Saarinen Eliel, Saarinen Eero)在赫尔辛基，巴黎和美国留下出类拔赘的建筑手笔。全世界儿童无不喜爱的童话故事<<白雪公主与七个小矮人>>就是芬兰作家阿列克塞所写。而今流行的<<Mumimama>> 妈咪妈妈的童话故事，就是芬兰女作家妥菲.艳淞(TOVI. YANSSON)的名著。享誉全球的数学巨人Lars.V.Ahlsors出生在芬兰。驰名世界数学“解析函数值分布”理论的创立者，也是芬兰数学家若尔夫，涅瓦林那(ROLF.NEVANLINNA)的杰作。著名音乐家西伯柳斯生长在此，以他命名的音乐学院是欧洲名流聚会胜地。芬兰的姑娘很美，世界选美不乏几获桂冠。芬兰的田径运动员帕委.喏儿宓(PAAVO.NORMI)荣获九块在奥运会金牌，这纪录一直保持到96年，才被美国人追赶上来。芬兰的男子在世界大力士比赛，总是独占鳌头。

芬兰的首都定在南部海边赫尔辛基市，那是俄皇的旨意，(前都城突尔古在西南部海岸一个城市)这里景色秀丽，风景宜人，气候温和。以她的柔美姿色，亭亭玉立，被人赞誉波罗的海的女儿。它没有高大耸立的楼层，但建筑典雅端庄，精巧别致。石雕的欧洲建筑风味处处可见。城市交通井然，布局合理。有地铁，有轨电车，公共汽车辆辆崭新。交通舒畅轻松，一般的交通工具里，空空如也。有一次我从中部城市乘火车回返赫尔辛基，整节车厢就我孤家寡人在观赏乾净舒适，漂亮悦目的空位。这里的租车几乎全是“奔驰”。这里海运港口，四通八达，辗转德国，或大西洋地中海欧洲诸国。这里市内公园密布，林木成荫，令人爽心悦目，流连忘返。人们缓缓漫步，市容悠悠井然。无论是大街，小巷，堂内，室外，见不到灰尘，更没有废物，连行人的道路，也摸不到一点污迹。无论是高速公路，或市区里，公路旁边都有一条平整的自行车道，与人行道并列划线分别。这样的道路舒适安全，可那投下的资金，也非天文数字得了。国计民生啊，应该考虑一劳永逸。

这个人口仅五十万的首都，吸引了数百万的游客年年观光。芬兰人和祥好客，没有排外情绪，社会秩序非常的良好。世界著名首脑会议多在赫尔新基召开(继布什后，克林顿又和叶尔辛在此握手)。这个年青的城市，建都不到两百年的历史。她曾被大火烧毁过，也曾被苏联飞机狂轰烂炸成废墟。但今天的赫尔辛基，凡是来观光的客人，无不为了她的悠闲，静柔，安宁而迷住。在芬兰，我到过不少城市，都很美，很清洁，各具特色而又宁静。这里市景繁华但不喧嚷，建筑秀美而不拥塞。她是世界上少有的空气清爽的首都。

这里博物馆图书馆星罗棋布，赫尔辛基人口比不上中国的小县城，市立公共图书馆之多，近的隔街而已，里面有音乐室，儿童乐书室，电脑室，学习写作室，单间隔音会议讨论室，简直把学习与精神享受连在一块。书籍任人租借，不限量，图书馆还专为借书者指定的书购买。也可以帮你从市里任何一家图书馆调来书籍，免费服务。甚至医院的病床边，也有图书馆人员推车巡回送书。现在任何图书馆里，都是电脑管理，自己一查即可以调运，免费电话就在旁。这里家家书香，人人博识。它是世界扫盲最早的国家。一百年前就没有人不会读报了。赫尔辛基大学是欧洲名牌大学，声誉全球，在欧洲更为学人青睐。其余大学也是星罗棋布，遍及全国。

大概只有基督精神，伊甸园的模式解释芬兰，才有逻辑答案。许多黑黄老外来芬兰报怨：唉，福利太高了，养懒人啊。不久，他们的亲友也钻了进来，一块向政府抱怨。生活在芬兰的孩子与妇女的享受可能是世界之最。母亲除了享有三年全薪的养育期外，另有奖励妈妈津贴费，孩子按人头领钱，生的越多，给的越多，功夫在肚皮。就连妈妈生育的时刻，做爸爸的也有一周的助产假。这里任何人只要带个不能步行的孩子，就乘车免票。孩子十八岁后(包括部份高中时期)有学习赞助费，租房补贴70%(租房的89%)。可以贷款求学，将来慢慢还，不操急，还可以免除税款。孩子读书从小学到大学是免费，小学到中学九年为义务教育，全部经费包括午餐都是免费供应。高中是书籍不免费(部份也是国家发给)，学费仍然免。大学是书籍自理，学费全免。政府还为醉鬼提供免费喝酒，定量供应，醉鬼们不吃这一套，街头摇摇欲坠胜于忠字舞。不时可见街头摇曳的酒鬼，啤酒仰面倒下。警察扶去坐几天牢，麻烦政府花五千马克去支付。

芬兰从六十年代前的一个落后的农业国，到八十年代中期，就一跃而成为世界先进国家之一，国民经济雄居世界。论地理和战略位置，以及资源都没有丹麦，瑞典，挪威，冰岛优越，然而，却并列为北欧高福利国，还以钢城铁墙姿态，阻止了苏联欲望。据联合国95年的政府记录报导，世界一百八十多个国家里，芬兰与中国都在第四位上，

廉腐之间，反比而已。

位于北极的芬兰，室内总是四季如春，永远恒定在摄氏20度。无论室外零下多少度，人的体温不受威胁。冬天，我经常冬天出门穿很少，汽车里已经被暖气按时烘热，坐公车更暖和，走在凉爽的大道，呼吸到凉嗖嗖的冷气，舒服！要真的觉得冷，路边的商店，进去看几眼又是热血沸腾。

我时常在路上，总会看到退休的老人，手里拿着塑料袋，到森林里，或清洁工没有去到的角落，有什么垃圾，就收集起来放去垃圾箱，不少的老太太，专门从商店里买来鸟食，喂养海鸥候鸟。他们不把灵雀和下酒菜想到一块儿，听着鸟语时也不流口水，湿脚背。我曾驾车从城市到原野，从乡村到湖畔。从南部的海边，到北头的山峦。那光洁平整的公路，铺设在森林和莽原，交错在城乡，象地毯似的彩带，为汽车欢快歌唱。和谐的自然景物，令人眼目一新。五色翎尾的山鸡，松鼠，麋鹿，落雁，沉鱼，在道旁，在空中，在水里，翘首眺望，那亲昵的神态，和人类多么友爱。我真忍不住想靠近它们，合上一影，大概是羞涩，或陌生，它们轻轻腼腆摇步，欲近又远。顽皮的麋鹿，嘻闹在路道，向汽车频频点头。林间的鼠兔常是一闪而至，要与车轮较量，太顽皮，又轮回一轻轻性命。这辽阔处女地，是野生动物栖息的乐园。这海洋，平川，湖泊，森林和原野，是神韵的谐调，令人顿觉仙风道骨依双肋旁生，丹顶鹤骨由额前突出。超然避世，幽幽脱俗，海天空阔，莽原逶迤，心领神会，妙处难说。生命于此好像有了真正的归宿。天堂么，或是圣境！而这里的确芬芳兰秀啊！

此文作于几年前，现在芬兰变化不小，容我打工之余，尚能喘气时，再聊斋几笔。□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